温州市政府采购（分散）

公开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项目名称：温州数字文化改革项目

招标编号：WZXCB-HZHQ-202206

采 购 人：中共温州市委宣传部

代理机构：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二二年十一月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投标须知前附表） 3](#_Toc120220837)

[第二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8](#_Toc120220838)

[标项一： “古系列保护·云端守卫”场景应用(预算：473 万元) 8](#_Toc120220839)

[一、项目背景 8](#_Toc120220840)

[二、建设目标 8](#_Toc120220841)

[三、建设具体内容 8](#_Toc120220842)

[四、建设要求 23](#_Toc120220843)

[五、▲付款方式 25](#_Toc120220844)

[标项二：”智宣速达”场景应用(预算： 220 万元) 26](#_Toc120220845)

[一、建设目标 26](#_Toc120220846)

[二、建设内容 26](#_Toc120220847)

[三、建设原则 26](#_Toc120220848)

[四、功能需求 26](#_Toc120220849)

[五、性能需求 29](#_Toc120220850)

[六、安全防护需求 29](#_Toc120220851)

[七、商务要求 30](#_Toc120220852)

[标项三：温州市文化大脑 （预算：88万元） 33](#_Toc120220853)

[一、项目背景 33](#_Toc120220854)

[二、建设目标 33](#_Toc120220855)

[三、具体建设内容 34](#_Toc120220856)

[四、建设要求 37](#_Toc120220857)

[五、▲付款方式 40](#_Toc120220858)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41](#_Toc120220859)

[一、说明 41](#_Toc120220860)

[二、招标文件 42](#_Toc120220861)

[三、投标文件 43](#_Toc120220862)

[四、投标文件递交 47](#_Toc120220863)

[五、开标和评标 47](#_Toc120220864)

[六、授予合同 51](#_Toc120220865)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53](#_Toc120220866)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参考格式） 57](#_Toc120220867)

[第六部分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63](#_Toc120220868)

[一、资格文件格式 63](#_Toc120220869)

[附件一 63](#_Toc120220870)

[二、报价文件格式 64](#_Toc120220871)

[附件二 64](#_Toc120220872)

[附件三 65](#_Toc120220873)

[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66](#_Toc120220874)

[附件四 66](#_Toc120220875)

[附件五 67](#_Toc120220876)

[附件六 68](#_Toc120220877)

[附件七 69](#_Toc120220878)

[附件八 70](#_Toc120220879)

[附件九 71](#_Toc120220880)

[附件十 72](#_Toc120220881)

[第七部分 评标定标办法（分标项评审） 73](#_Toc120220882)

本招标文件中带 “▲” 符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温州数字文化改革项目 |
| 2 | 项目编号 | WZXCB-HZHQ-202206 |
| 3 | 资金来源 | 财政性资金 |
| 4 | 项目总预算 | 781万元 |
| 5 | 各标项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 标项一：“古系列保护·云端守卫”场景应用 预算：473万元  标项二：“智宣速达”场景应用 预算：220万元  标项三：温州市文化大脑 预算：88万元 |
| 6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7 | 采购人 | 名称：中共温州市委宣传部  联系人：池先生  联系电话：0577-88966235 |
| 8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市鹿城区牛山北路13号牛山商务大厦9楼907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577-88113839 13676441826  传真：0577-88113837 |
| 9 | 招标内容 | 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 |
| 10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11 | 投标供应商  资格要求 | 见招标公告 |
| 1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 |
| 13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组织 |
| 14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
| 15 | 投标货币 | 人民币 |
| 16 | 投标语言 | 中文 |
| 17 | 投标文件的形式 | 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
| 18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 19 |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
| 20 | 投标有效期 |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内。 |
| 21 | 投标文件的签章 | 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加盖公章均采用CA电子签章。 |
| 22 | 投标样品 | 不需要   * 需要 |
| 23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24 | 履约担保 | 不需要  需要 |
| 25 |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 见招标公告要求 |
| 26 |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地点 | 2022年12月16日 上午09：30分截止(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在线投标。 |
| 27 | 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 | 开标时间：2022年12月16日 上午09：30分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温州市民中心会展路1268号A座3楼评标区） |
| 28 | 投标文件上传和递交 |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
| 29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在系统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其投标文件按拒收处理。 |
| 30 | 评审委员会的  组建 | 评审委员会构成： 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类专家不得少于总人数的2/3；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按相关规定从专家库中抽取。 |
| 31 | 政府采购  扶持政策 | 1、对符合财政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评标价格优惠。供应商企业属于以上多种性质的，不重复享受扶持政策。 |
| 32 | 投标供应商  信用查询 | 1、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打印；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
| 33 | 合同备案 | 1、中标供应商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2日历天内将合同原件送至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处；  3、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按规定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34 | 合同履约管理 |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依法加强对合同履约进行管理，并在中标单位供货、项目验收等重要关节，如实填写《合同验收报告》，并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验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
| 35 | 免责声明 | 1、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无论何种因素导致采购项目延期开标、废标（流标）、投标供应商未中标、项目终止采购的，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供应商投标费用。  2、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必须做好安全保障工作，不因项目实施而危及自身及第三方人员、财产安全。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损失。 |
| 36 | 招标文件质疑时间 | 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及答复。 |
| 37 | 解释权 |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约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的，以逻辑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约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 38 | 演示要求 | 1. 本项目可进行现场演示或者现场递交项目演示文件。   2、进行现场演示：  2.1供应商根据评分内容要求提供现场演示。每家供应商按规定时间进行演示，每家派人演示的进场人员不得超过2人。演示结束后由供应商解答评委的提问。  2.2疫情期间，现场演示人员，须佩戴好口罩，出示健康码绿码，经体温测量正常，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人员，不得进入演示现场，因此原因无法进入现场造成未及时办理业务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负责。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供应商人员进入现场，演示后，建议马上离场不要在现场逗留，全程不得脱下口罩，不得随意走动，不与任何人员有密切接触，适当保持人员间隔距离，不扎堆聚集，不扎堆就餐，不面对面就餐，避免就餐时说话，不喧哗闲聊，在接触自己面部、特别是鼻孔与眼睛前先洗手，做好健康防护。  2.3项目演示并非强制性要求，供应商不提交项目演示不会被认定为无效标的条件，仅在商务技术文件评审过程中由评审小组评分量化。  3、“项目演示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3.1供应商制作“项目演示文件”后，将文件存储于U盘内，“演示文件”：以U盘存储，不少于一份，密封包装后在2022年12月16日 8:30-09:30，送至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温州市民中心会展路1268号A座3楼公共交易区）开标室（具体见当天开标大厅电子屏） 联系人：黄先生，联系电话：13676441826。  3.2演示文件制作要求：  （1）供应商制作的项目演示内容应结合采购内容和需求以及商务技术文件中关于“演示部分”评分细则的要求。  （2）项目演示文件应为常用格式的视频文件，评标现场电脑操作系统为windows7及以上，视频文件应能由系统自带windows media player播放器播放。  （3）供应商须在项目演示文件中明确告知评审小组成员所演示产品（产品部分功能模块）为实体软件或软件DEMO，否则评审小组给予其商务技术文件不利评定的评定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演示文件时长不要超过15分钟。  3.3供应商应加强U盘的包装与保护，因包装不当而造成“项目演示文件” 损坏或不能在开评标现场设备上正确读取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3.4项目演示文件并非强制性要求，供应商不提交项目演示文件或未能按照以上要求制作项目演示文件并非被认定为无效标的条件，仅在商务技术文件评审过程中由评审小组评分量化。  3.5现场演示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内容为准。 |
| 39 | 注意事项 | 1、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为最新版本，旧版本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2、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时所用的 CA 锁与投标文件解密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

# **第二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标项一： “古系列保护·云端守卫”场景应用(预算：473 万元)

一、项目背景

温州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具有2200多年建城史，温州历史文化遗产涵盖各类不可移动文物，融合了古建筑、古村落、森林古道、古树名木等6大类26类文化和自然遗产资源核心资源。特别是近期重大考古发现——温州朔门古港遗址，实证了温州古港是我国古代重要的海上丝绸之路节点，对温州城市的文化定位、经济格局起到重要作用。

为此，温州市委、市政府坚持“全市一盘棋，保护一张网”，聚焦以数字化手段赋能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开发，推进古系列保护综合改革，构筑“人防+物防+技防”的坚实屏障，守好温州“古系列”的安全底线，放大其时代价值，让典籍中的温州、文物中的温州、遗迹中的温州活态呈现。

二、建设目标

本项目聚焦历史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监管盲区，以未定级文物保护难、古迹监管考核难、智能安防落实难、古迹活化利用难 4 大痛点为切入点，深入梳理“三张清单”，探索数字赋能古系列保护利用全流程集成改革。整合处理全市古系列历史文化遗产资源空间数据和属性数据，形成古系列资源大数据库，打通文旅、住建、资规、文执法、公安、消防等多部门，建立协同保护机制，建立全市古系列“保护一张网”，围绕 “资源排查-监测预警-保护落实-活化利用-公众服务-分析评价” 的古系列保护利用全过程，对全流程进行业务梳理和数字重构，实现业务数字化和数字业务化，全面提升全市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水平和效率，提升公众的历史文化认知水平和区域文化自信。

三、建设具体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历史文化遗产数据库、决策分析系统、资源管理系统、巡查监管系统、公众服务系统、古码头保护场景、护木卫道场景七大部分，详情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一、古系列数据库 | | | | |
| 1 | 历史文化遗产数据库 | | | 1、数据归集：向文广、住建、资规等各部门归集古系列资源数据和两线划定数据，归集数据分类、分级、地址、图片、故事、等相关信息。归集历史保护修缮工程清单、修缮经费数据、开发建设工程清单、保护状态等数据信息；2、数据清洗融合：对全市6大类古系列资源数据进行融合标准化处理，进行统一数据标准、统一格式、统一坐标、统一属性、统一填写规范的清洗处理；3、对保护双线、古系列平面图、保护点位等图形化空间化数据进行坐标转换、融合加工、空间化建库等工作，最终形成古系列资源库、业务库、知识库、标签库。 |
| 二、可视化决策分析系统 | | | | |
| 2 | 总体态势 | | | 守卫指数：对各县市区文化古迹保护利用的整体评价结果进行动态可视化展示，对县市区遗产保护现状从“资源禀赋值、安全监测度、保护落实力、活化利用率、社会反响值”五大维度的评价结果用雷达图进行可视化表达，实现对各区县保护利用情况的整体查看。 |
| 3 | 综合指标：按评估周期对各维度的评估情况进行动态排行。对资源清单、隐患治理进度、保护修缮工程进度、重点涉古景点热度、社会关注热点等进行重点分析和展示。 |
| 4 | 资源地图 | | | 资源目录：汇聚全市历史文化遗产资源，建立资源目录树，实现图层叠加控制，点击可查看分类列表，并可进入传统村落、古寺庙、古民居、古井等分类目录和对应资源地图。实现分类显隐控制功能。并提供资源的快速查询、搜索。 |
| 5 | 资源分布地图：可直观查看各类古迹资源分布特征，选中任一古迹资源，可定位到古迹所在位置、查看文物的详细信息，包括文物编号、名称、类别、级别、时代、批次、行政区划、经纬度、地址、基本情况介绍、保护范围、图片、检查要点等信息，实现数据资源可视化管理。将图例与分类统计结合，实现动态图例。 |
| 6 | 聚合统计:可根据缩放比例对各类资源按县、乡镇区划进行聚合统计，解决小比例尺的图面负载均衡问题，同时实现各级区划分类资源的动态统计。 |
| 7 | 动态分析:动态对当前地图显示内容进行按类别、按历史时段、按区域、按结构的统计分析和可视化展示。 |
| 8 | 全息画像:对古迹资源整合全部图文介绍、三维模型、720度全景影像、监测信息、巡查记录、预警信息、实时监控画面等进行全方位、全时空展示，建立古迹全息画像。 |
| 9 | 周边分析：对古迹周边玩、吃、住、公共设施等信息进行查看和分析。分析500米、1000米、2000米等距离范围内各类资源设施数量。 |
| 10 | 安全监管 | | | 动态监测:整合视频监控和物联感知数据信息，进行可视化展示分析，对回溯查看预警状态画面。对湿度、水位、风蚀、位移、形变、虫害、菌腐等各类监测感知变化趋势进行可视化分析，对预警信息进行高亮和记录。对预警处置情况进行跟踪查看。 |
| 11 | 巡查监管:对日常巡常记录进行查看和可视化统计分析，对已巡查、待巡查、超期未巡查进行统计分析和预警，对月度巡查覆盖度进行区域排行分析。对巡查发现的隐患进行高亮预警和后续处置跟踪。 |
| 12 | 违法监管：对上报的古迹偷盗、破坏和两线内施工等违法案件进行进度跟踪，分析案件处置周期变化和成效评价。对超期未办结事件进行督办提醒。实现事件告警、派发、处置、闭环的全流程管理。对案件处置时长、类型、量刑变化情况进行比较和分析。 |
| 13 | 保护落实 | | | 两线划定情况：汇聚全市文物保护范围红线和建设控制地带红线的两线划定数据，形成全市“古系列”保护一张图，对缺失两线进行预警和查漏补缺，动态统计保护线划定覆盖率情况，建设两线划定动态播报栏，实时播报保护线划定进度信息 |
| 14 | 保护修缮工程情况：对保护修缮工程进度进行跟踪，对修缮质量评价情况进行动态可视化。 |
| 15 | 保护经费分析：对年度保护经费落地情况进行动态跟踪和播报，对评估经费和落地经费进行分析评价，对经费落地率进行排行查看。 |
| 16 | 活化利用 | | | 价值评估：对古迹资源从稀缺性、文化性、故事性、开发难度、地理方位、周边环境等维度进行开发潜力价值评估，对评估结果进行排序，对各区县潜力值前10进行可视化展现。 |
| 17 | 开发项目：对正在建设中的涉古开发建设项目进行建设进度、质量、成效、方案等进行信息跟踪和评价。 |
| 18 | 开发计划：对前期谋划中的开发建设计划进行列表展示，对开发计划的方案进行可视化比选。 |
| 19 | 社会反响 | | | 通过建立效益评价分析模型，结合社会评价、线上访问量、线下人流量、收益、周边业态发展等综合因素，形成公众关注热点、涉古景点热度、舆情变化趋势、社会反响情况等监测分析，实现古系列资源利用效益评价。 |
| 20 | 场景评价 | | | 对各子场景建设进度，核心数据接入情况、制度机制建设情况进行进度跟踪和可视化评价。 |
| 21 | 县级节点建设 | | | 对12个县级子平台建立配套的县级决策分析模块，满足区县古迹保护主管领导督查使用，针对12个县级平台配置定制区域地图，调整分析维度，更改展示模块，使之满足县级古迹保护人员使用需求。 |
| 三、资源管理系统 | | | | |
| 22 | 古系列保护资源管理 | | | 对全市古系列资源进行资源排查和管理。1、设置排查确认、信息修改、排查反馈等功能；2、标记资源存在状态、安全状态。3、标记监测感知情况。 |
| 23 | 资源隐患分级管理 | | | 对全市古迹资源进行三级风险划分处理，分为严重、一般、较低三个等级，通过文保等级、主体结构、所处区域、古迹年代等核心维度进行划分，满足古迹资源分级管控需求，并结合国、省、市文物保护规范的基础上制定巡查周期、维护周期等保护指标。 |
| 24 | 权责人员分配 | | | 根据业务管理需求，基于各区域古迹资源分配责任领导、责任主管、处置人员、巡查人员等权责，生成古系列保护权责人员名录，关联各平台权责功能模块，支撑业务运转。 |
| 25 | 校核业务工作台 | | | 任务资源配置：市县两级管理人员可对管辖区域内发布古迹资源校核排摸任务，通过选择指定区域、类型的古迹资源形成校核数据名录，并配置校核任务完成时间，生成校核任务信息。 |
| 26 | 校核人员配置：对新建的校核任务信息进行人员分配，基于浙政钉用户体系，进行校核人员配置，可分配给单人或多人，受分配的工作人员会在消息中心中收到指定任务信息。 |
| 27 | 校核过程分析：实时记录校核人员操作信息，统计展示已校核数及未校核数，并对校核操作进行动态记录，包括新增数、核销数、修改数等数据统计，确保每一步校核工作可追溯。 |
| 28 | 校核考核分析：对校核任务进行考核分析，分析各县（市、区）、乡镇（街道）的任务整体完成进度及百分比，分析到校核人员进度完成率及校核数量情况，便于管理者对任务督查考核。 |
| 29 | 维护业务工作台 | | | 维护表单配置：市县两级管理人员可对管辖区域内发布古系列各类资源及业务表单定期维护任务，通过选择不同类型的业务表单，配置维护时间周期，生成维护任务信息。 |
| 30 | 维护指标配置：管理员可对不同表、不同区域分配不同的维护人员，也可配置多人或单人维护。受分配的工作人员会在消息中心中收到指定任务信息。 |
| 31 | 维护进度督办：维护人员逾期未更新数据，则会发送督办信息到工作中心，并在任务表单中提示待完成任务。 |
| 32 | 维护考核分析：维护任务是一项常态化任务，可查看每个表当前的维护更新情况，也可查看维护人员每月、季度、年度的维护达成率，也可分析到区域达成率，便于管理者对任务督查考核。 |
| 33 | 处置业务工作台 | | | 处置业务管理：对不同区域的古迹隐患处置事件进行处置人员配置，主要配置责任领导、主管领导、处置人员三个层级，其中责任领导和主管领导主要负责督办和指导职责，处置人员负责具体的任务处置，满足常态化隐患处置业务流转。 |
| 34 | 事件流转分发：对于长时间未接收任务、拒绝任务的情况，平台管理员需对事件进行任务流转，可通过添加处置人员的方式，将此任务分配给其他处置人员，以满足任务的正常流转。 |
| 35 | 处置反馈审核：处置人员可对处置过程及处置结果上报反馈信息，上报后需经过管理人员审核后方可自动解除隐患预警，审核内容包括处置人员、处置时间、处置方式、处置结果等内容。如未通过审核则继续流转继续执行任务。 |
| 36 | 处置日志管理：围绕本次隐患事件形成上报、预警、接收、处置、反馈、审核全流程处置日志，并提供查询、筛选、查看详情等功能，便于管理人员全面管理事件情况，及时掌握事件处置状态。 |
| 37 | 空间属性查询 | | | 通过空间区域条件查询，实时显示区域查询结果，点击具体区域可扩大显示目标空间范围位置信息并缩放至单目标点位。区域属性查询配合电子地图及数据清单可同时完成查询展示，满足用户查看特定区域内的数据结果。 |
| 38 | 综合要素查询 | | | 通过对资源信息的关键属性要素进行查询，包括名称、地址、文保等级、图片、视频、巡查责任人、处置责任人、责任领导、巡查周期等基本信息内容，满足对主要类型数据的快速筛查展示，并可重叠查询各属性内容，提高数据检索精准度。 |
| 39 | 空间数据编辑 | | | 包括数据的几何图形编辑和数据的属性编辑。图形几何数据编辑包括点的编辑、线的编辑、面的编辑。点的编辑包括点的删除、点的移动、点的追加、点的拷贝等。线的编辑包括线的删除、线的移动、线的拷贝、线的追加、线的剪断、线的光滑及求平行线等。面域的编辑包括面的删除、面形状变化、面的插人等。属性数据的编辑同数据库管理结合在一起，功能包括删除数据、插入数据、添加数据、修改数据、移动数据、合并分割数据及复制数据等。 |
| 40 | 多媒体要素管理 | | | 图片管理功能：提供古系列资源相关图片的新增上传、编辑、删除、查看、下载等功能，对图片资料的存档和管理功能。 |
| 41 | 视频管理功能：提供古系列资源相关视频的新增上传、编辑、删除、查看、下载等功能，对视频资料的存档和管理功能。 |
| 42 | 音频管理功能：提供古系列资源相关音频的新增上传、编辑、删除、查看等功能，对音频的存档和管理功能。 |
| 43 | 全景VR管理功能：提供古系列资源相关全景VR的新增上传、编辑、删除、查看等功能，对全景VR资料的存档和管理功能。 |
| 44 | 三维模型管理功能：提供古系列资源相关三维模型的新增上传、编辑、删除、查看等功能，对三维模型的存档和管理功能。 |
| 45 | 日常巡查管理 | | | 对接入的各子场景巡查记录和移动端巡查记录进行统一管理查看，对不符合要求的巡查记录进行规范化处理和反馈管理。 |
| 46 | 监测设备管理 | | | 管理智能监测设备基础数据，包括设备名称、设备类型、设备品牌、设备编码、设备维护单位、设备维护技术人员、动态接口连接等信息。 |
| 47 | 预警信息管理 | | | 接入全市古系列感知监测数据，设定预警规则和阈值，第一时间获取预警信息，通过自定义不同预警信息的处理规则，实现信息流转、异常处理等，形成精准感知、精准分析、精准推送，为突发事件风险处置提高处置效率。 |
| 48 | 隐患问题管理 | | | 对移动端报送的各类隐患问题进行流转和任务分拨处理，对隐患进行分类标签赋值管理。 |
| 49 | 古系列保护评价指标体系管理 | | | 守卫综合指数：可对各区县资源禀赋值、安全监测率、保护落实力、活化利用率、社会反响值等各维度根据当前管理形势和评估需要设置不同权重和系数，实现对综合评价指数的动态调整。 |
| 50 | 资源禀赋评价：结合资源的类别、等级、数量等参数建立资源禀赋评价模型，可根据需要对各参数的权重进行动态设置和调整，实现对资源禀赋值的动态管理。 |
| 51 | 安全监测成效评价：结合各区域、各类别管理机制、规则的不同，从监测覆盖度、巡查及时性、办案打击力度等维度建立安全监测评价模型，可根据政策的变化对各参数权重分值进行动态设置和调整，实现对安全监测率的动态管理。 |
| 52 | 保护落实力度评价：通过对各县市区保护经费的落实情况、保护修缮的及时性、现存隐患的数量、保护线的划定率、保护队伍的建设情况等各维度的评价，建立保护落实评价模型，对各参数进行系统化设置，可根据管理要求对权得分值进行动态调整，实现对保护落实评价指标的动态管理。 |
| 53 | 活化利用评价：围绕开发潜力评估完成度、评估机制建立完善度、开发占比、已开发项目成效、开发计划的完善度等维度，建立活化开发现状评估模型，可根据政策导向对各维度的权重进行调整设置，实现对指标模型的动态管理。 |
| 54 | 社会反响评价：围绕涉古资源点线下人流热度、线上人气热度、评价美誉度、资源知晓度、活动参与度等指标建立社会反响评估模型，可根据当前管理需要对各参数权重进行重新配置，实现对评价模型的动态管理。 |
| 55 | 违法案件管理 | | | 对违法案件清单进行导入、导出、新增、删除、修改等基本管理操作，对案件状态、信息进行批量更新维护。对案件的流程、状态进行调整管理。设置案件的流转过程、节点等，向移动业务端发送案件办理提醒等。 |
| 56 | 保护项目管理 | | | 对保护修缮项目清单进行导入、导出、新增、删除、修改等基本操作，实现修护工程的动态报送和管理功能，可进行项目信息的批量维护和更新。通过统一标准流程驱动，促进多项目多部门协同并进，实现任务协同、资源协同、组织协同、阶段协同、地域协同和优化。 |
| 57 | 保护经费管理 | | | 按照资源情况和隐患情况，经及分级保护要求，对保护经费进行评估。将评估目标值作为各区县保护经费上报依据，参照目标值对实际落地经费进行评价。对历年落地保护经费进行跟踪分析管理。对保护经费的上报流程进行跟踪管理。 |
| 58 | 开发工程管理 | | | 实现对工程列表导入、导出、新增、删除、修改、项目属性字段设置等基本功能，可进行项目信息的批量维护和进更新。对项目的报送审核确认环节和过程进行设置。 |
| 59 | 开发潜力评价管理 | | | 从资源稀缺性、文化性、故事性、知名度、开发难度、地理方位、周边环境优劣等维度建立开发潜力评价模型，可对各维度权重根据侧重点进行配置调整，实现潜力评价的动态管理。 |
| 60 | 开发计划管理 | | | 实现对开发计划清单进行导入、导出、新增、删除、修改等基本管理，可批量对计划的状态、属性进行动态更新管理。设置开发计划报送流程，对全过程进行管理跟踪。 |
| 61 | 组织队伍管理 | | | 对地市级、区县级、乡镇级、古系列保护工作人员信息进行批量管理，具备导入、导出、新增、删除、修改等基本管理功能。对专职文保员、兼职文保员等信息名单进行管理和维护。各实现各区域、各类别人员的动态统计管理。 |
| 62 | 成效晾晒管理 | | | 针对不同阶段任务的完成情况，以成效晾晒图形式展示县（市、区）、街道（乡镇）任务完成进度，直观展现各区域任务完成“成绩单”，并自定义控制各类任务成效看板展示管理，结合“亮、晒、评”机制，为重点工作目标量化、明确责任、完成时限、督导考核、区域评比提供支撑。 |
| 63 | 二维码生成及管理 | | | 对古系列资源的二维码进行生成管理，支持码牌排版及批量导出。 |
| 64 | 信息推送推广管理 | | | 1、海报管理：通过海报自定义配置功能，实现最新文保资讯、活动海报等内容发布；2、动态推送：针对公众端信息资讯展示，建立动态推送机制。建立按喜好、位置、热度等综合算法向用户推送最合适资源的机制；3、反馈管理：针对系统不断优化的需求，通过为用户提供信息反馈通道；4、资讯管理与发布：主要用于支撑公众端资讯展示服务，核心要素包括标题、日期、详情、多媒体资源等内容。 |
| 四、巡查监管系统（移动端） | | | | |
| 65 | 数据分析 | | | 通过汇总动态预警、隐患排除、安全巡查数据进行周、月、季、年度综合分析。 |
| 66 | 动态预警 | | | 通过实时展示“古系列”资源安全监管数据和物联感知数据，实现数据异常时动态预警，可通过消息功能及时查看和接收预警信息，辅助快速跟踪处理。 |
| 67 | 钉唤醒 | | | 针对一般隐患预警，基于浙政钉平台自动将隐患信息以“钉短信”的方式，发送至指定处置人员，信息包括隐患点名称、地址、时间、隐患类型等信息，并附带一条事件处置链接，便于相关人员接收处置。对于紧急及严重隐患预警，在“钉短信”基础上，增加“钉电话”通知方式，将隐患信息以AI智能语音方式告知处置人员，督促人员及时接收并处置。 |
| 68 | 隐患排除 | | | 实时展示隐患险情分色分类分级动态监管、隐患数量及排除量占比，实现隐患排查智慧监管，隐患排除提请督办等功能，办件人员可对隐患排除情况进行表单填写、拍照上传、办结确认等操作。 |
| 69 | 守护日志 | | | 记录巡查人员每次古迹巡查情况信息，包括时间、地点、类型、保护等级、事件记录等。对于上报隐患信息，记录上报、接收、处置、反馈、审核全流程情况，包括处置人员、处理手段、反馈图文等。让巡查人员对隐患处理情况有更全面的了解。 |
| 70 | 督查抽检 | | | 构建文保安全监测动态督查抽检数据库，将资源点位信息数据库和执法人员数据库中的数据进行随机处理，根据要求抽选出待检点位与检查人员，以便执行对文保点的执法抽检工作。通过“双随机”动态推送机制，实现抽检数据随机，执法人员随机，保证抽检公平公正。督查抽查人员可按规定对抽检点进行检查表单信息填写，抽查结果评价，隐患上报等功能操作。 |
| 71 | 信息上报 | | | 对日常发现的古系列保护相关隐患信息进行填报，实现表单填表、坐标定位、图片上传、附件上报等基本功能。 |
| 72 | 安全巡查 | | | 针对分类文保点设定巡查要求，按要求建立国、省、市、县等不同等级文保点位每周、每月、每季度一次的检查频次机制，巡查人员通过手机端登录操作，对应巡查内容和频次要求。通过GPS定位，巡查人员“到点打卡”、实时录入巡查照片、未执行任务“到时提醒”，实现文保巡查全覆盖。 |
| 五、公众服务系统（移动端） | | | | |
| 72 | 智能推荐 | | | 1、海报轮播：以头部轮播海报的形式为公众推荐最新的活动、攻略、优惠及古迹资源内容。2、信息推送:为公众推荐各类古迹资源的知识资讯，用户可通过位置、热度、类型进行查询切换，资讯具备简介、图片、视频、相关人物、故事等内容。 |
| 73 | 地图导览 | | | 1、基于现有手绘地图进行古系列资源的落图导览，针对不同类古系列资源绘制制作古系列个性化图标图例，增加地图的趣味性和易读性；2、实现地图放大缩小、聚合分析、当前位置、周边分析等功能；3、可任意控制展示手绘地图、基础地图和其他个性化地图切换展示，灵活控制文字注记是否展示，满足点位数据聚合展示；4、实现图属关联查询。 |
| 74 | 智能查询和属性定位查询 | | | 通过关键字模糊查询功能，查询专题数据的名称及地址信息，以列表的形式展示查询结果，点击结果可跳转到定位页面，满足用户快速检索定位需求。 |
| 75 | 详情展示 | | | 展示各类要素详情信息和关联信息，包括图片（相册）、简介、相关人物、故事典故、游记等信息展示，具备视频、全景等流畅播放功能，对要素周边相关内容查询和推荐，对整体布局进行设计和调优。利用AI智能语音技术，配合语音播报功能满足了系统智能语音讲解。 |
| 76 | 虚拟云游 | | | 通过对接整合各类古迹资源的全景、视频资源，为公众提供全景虚拟游的体验入口，提供语音播报、场景切换等基本功能。 |
| 六、古码头保护场景 | | | | |
| 77 | 码头现状场景搭建 | | | 对望江古港码头遗址现状进行精细化倾斜摄影和贴近摄影结合的生产方式，建立厘米级的精细化三维实景场景。对8座码头2艘沉船进行BIM建模，并进行模型拆解模拟。 |
| 78 | 古码头数字档案 | | | 按照古码头及其坑位档案管理要求，对发掘坑位进行统一编号，建立古码头及其发掘坑位图文档案，对古码头及其坑位位置、详情信息、结构特点、保护级别、图片、视频、文物价值、保护状况、巡查文保员、点位负责人等进行综合管理。 |
| 79 | 出土文物档案 | | | 按照一类一档要求，统一编号，建立出土文物图文资料档案集、包括宋代沉船、双面刻划花瓷器、瓯窑褐彩绘瓷、建窑系黑釉瓷（建窑、遇林亭窑、茶洋窑、吉州窑）、青白瓷系（义窑、景德镇窑）等。 |
| 80 | 漫游模拟 | | | 基于精细化三维场景建设虚拟漫游体验，包括高空鸟瞰漫游、地面行走漫游、固定线路漫游等功能，配合语音讲解，让用户更加全面、直观的了解宋元古码头的基本信息及历史价值。 |
| 81 | 全景拍摄 | | | 拍摄古码头高空及地面核心全景画面，包括1个高空点位和9个码头点位，满足对发掘场景的直观掌握，查看码头内部及外部实景全貌。 |
| 82 | 监测预警 | | | 制定古码头遗址监测保护方案，对古码头保护范围安装防水淹（水位计）、防潮湿（湿度计）、防高温干裂（温度计）监测预警装置，实时获取监测数据，评估设置报警阈值，超过阈值发起自动预警，形成风险隐患清单。 |
| 83 | 防汛模拟预演 | | | 根据码头现场及周边地物物理模型及地形高程，结合当前水位及天气预报数据，结合地面排水渗水情况，构建码头保护区域降水及淹没模型，计算6H，12H，24H保护区域水淹区域及水位高度，并结合码头三维模型进行可视化淹没模拟。 |
| 84 | 智能保护应急预案 | | | 建设智能化应急防护预案，设置各部门各环节责任人，各环节任务内容和任务时限。实现一键拨打电话、发送信息，并可与责任人员进行现场连线，实现多部门协同保护。建立信息通知、任务接收，到场打卡，完成确认，评价打分等事件处置闭环功能 |
| 85 | 码头遗址开发建设进度管理 | | | 对古码头遗址公园建设工程进行全过程进度登记管理。1、计划建创建，登记时间、任务等计划信息，2、进度建立，进行任务完成时间、完成情况、附件上传等；3进度评价，对进度与计划对比，形成自动评价。 |
| 86 | 历史场景模拟 | | | 1、收集专家对码头遗址宋元时期资料的考证和挖掘梳理，根据资料描述和考证资料对古码头遗址进行宋元时期模型模拟复原和场景模拟复原，模拟码头周边生活场景和生产方式; 2、根据专家意见对模型和场景进行修改逐步调优，进行版本化管理;3、制定场景浏览线路，制作场景模拟游览动画，为遗址公园的建设提供素材和依据。 |
| 七、护木卫道场景 | | | | |
| 87 | | 古树古道资源管理 | 古树古道资源一本账：一、古树保护一本账。以可视化图表形式，实现古树名木分区统计、古树名木等级划分、千年古树分布、古树名木种类图鉴、古树名木权属分析、古树保护词云、古树目录统计、古树保护信息等相关指标展示，实现对全市古树名木资源情况的快速掌握。 | |
| 88 | | 古树古道资源一本账：二、古树影响因素。将古树影响因素分为人为破坏、城市建设、病虫害、生存环境及其他五大类，统计分析不同县市区古树影响因素的数量及占比，可查询某株数具体影响因素。 | |
| 89 | | 古树古道资源一本账：三、古树状态分析。根据古树名木的状态，将温州全市古树名木古树分为濒危株、濒危、衰弱、正常、死亡株四大类，展示温州全市域、不同县市区古树状态的统计结果，统计数据可下载，可定位查询对不同状态的古树详细信息。 | |
| 90 | | 古树古道资源一本账：四、温州十大古树名木图鉴。收集整理温州十大古树信息，在地图上展示温州十大古树基本信息；支持对温州十大古树名木定位查询。 | |
| 91 | | 古树古道资源一本账：五、古树名木投保分析。收集温州历年古树名木投保相关信息，建立古树名木投保子数据库，对投保的古树名木进行分析统计各县市区历年对古树名木投保的棵树、金额，统计结果可下载。 | |
| 92 | | 古树古道资源一本账：六、古道保护一本账。根据古道分级保护和数字化管理工作要求，以丰富的图表形式实现对古道分区统计分析、古道名录分级统计分析、古道长度排名分布统计、古道保护词云统计、古道目录统计分析，实现全市古道数量、级别、分布等情况的整体概览。 | |
| 93 | | 古树古道资源一本账：七、古道保护方案。收集处理各县市区历年古道保护方案，分析统计温州各县市区历年出台的古道保护方案个数，统计结果可下载。 | |
| 94 | | 古树古道资源一本账：八、古道修复投资分析。收集处理各县市区历年古道修复投资金额，分析统计温州各县市区历年投资金额，统计结果可下载。 | |
| 95 | | 古树古道资源一本账：九、古道配套资源分析。根据POI数据，将古道周边的配套设施进行分类统计，分庙宇、驿站（亭）、桥、其他四大类，统计结果可查询下载。 | |
| 96 | | 古树古道资源一本账：十、古道状态分析。根据古道现状数据，将温州全市古道分为正常、异常、维护三大类，可展示温州全市域、不同县市区古道状态的统计结果，统计数据可下载。 | |
| 97 | | 古树古道资源利用：一、古道特色资源分析。1、针对古道特色资源，将古道划分为美景古道、风情古道、红色古道、文化古道等类型，直观显示古道的生态景观价值、历史文化价值、开发利用价值，为古道分类分级利用提供基础。2、支持对不同县市区的美景古道、风情古道、红色古道、文化古道的统计分析功能，支持对统计结果的下载，支持对特色资源的查询、定位功能。 | |
| 98 | | 古树古道资源利用：二、古道活动分析。支持对不同区域、不同时间的古道活动的分析展示，点击古道活动照片，可查看古道活动具体内容、可在系统上定位具体古道。 | |
| 99 | | 古树古道资源利用：三、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分析。结合古树古道资源科学利用机制分析结果，对古树古道开发利用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 |
| 100 | | 林长责任体系管理:实现市、县、乡、村四级林长责任体系的统计分析，实现职责划分，关联古树古道空间一张图，实现职责空间关联。 | |
| 101 | | 巡护监管体系管理:对古树古道巡护监管力量进行统计，包括遥感影像、视频监控、管理人员巡查等，对古树古道巡护监管力量分布合理性进行直观判断，为巡护监管体系的完善提供支撑。 | |
| 102 | | 巡查问题闭环管理:针对古树古道问题发现、上报核查、组织认定、整改修复四个阶段进行统计分析，支持问题来源分类，支持信息概况浏览，并支持向古树名木业务管理、古道动态监管与修复模块跳转，实现信息快速定位。 | |
| 103 | | 古树古道空间一张图 | 多源地理信息展示分析：一、地图控制。实现矢量地图、影像地图、专题地图等多源地理信息切换和展示。 | |
| 104 | | 多源地理信息展示分析：二、古树古道立体空间管控。1、提供三维地图数据和古树古道专题数据的地图空间浏览、操作功能，包括：地图放大、缩小、平移、复位等功能。2、提供古树古道二三维数据分屏对比。 | |
| 105 | | 多源地理信息展示分析：三、图属联动空间查询。提供点、线、面三种查询绘制方式，支持在地图上绘制查询范围。通过空间查询（如点选、框选）可呈现当前叠加在地图上的各类要素目标，以列表进行展示。 | |
| 106 | | 多源地理信息展示分析：四、属性查图。通过属性模糊查询，显示查询结果，点击具体项可高亮显示目标对象的空间位置信息并缩放至该目标。 | |
| 107 | | 多源地理信息展示分析：五、要素缓冲区分析。用户可导入古树古道等专题空间数据，也可手动输入经纬度数据或手动绘制，设置缓冲距离，系统自动绘制相应的缓冲区范围。 | |
| 108 | | 多源地理信息展示分析：六、要素叠加分析。对于满足叠加分析的图层或数据，用户可选择两个图斑数据进行叠加运算，对比检查两个图斑之间的相同之处或不同之处。 | |
| 109 | | 多源地理信息展示分析：七、时间序列分析。提供时间序列分析功能，用户可选择待分析的图层，选定开始时间与结束时间，进行该图层的时间序列推演，直观掌握该图层随时间变化的情况，可辅助古道保护实施进度以及成效进行推演。 | |
| 110 | | 多源地理信息展示分析：八、统计报表分析。可按行政区划、类型、级别等对古树名木的株数分组统计。可按行政区划、级别等对古道进行统计。面向不同类型的用户关注点，提供一系列的综合统计分析功能，并可将统计结果以统计图表、专题地图等形式展现出来。 | |
| 111 | | 一树一档：一、古树名木全息建档。1、对接浙江省林业局“浙江省古树名木管理系统”中的古树名木基础数据，对接资规局“省域空间治理数字化平台温州节点”中基础空间数据，线下对接相关科室古树名木业务管理数据，数据处理后建立温州市古树名木数据库。2、按照一树一档的要求，统一编号，建立古树名木图文档案，对古树名木的位置、特征、树龄等信息进行动态管理。3、支持对古树名木、古树群信息调查表以及附件下载。 | |
| 112 | | 一树一档：二、古树名木空间化。1、推进古树名木及周边资源“落地上图”。实现全市古树名木落图管理，实现从表格统计数据到空间管理的转变。支持不同等级、状态的古树分色在地图展示，动态显示古树分布。2、支持以聚合、散点两种方式展示。 | |
| 113 | | 一树一档：三、古树名木动态查询。可实现对古树名木专题数据进行综合属性关键字查询，也可针对可视对象按照空间位置以图查询，查询结果以列表形式呈现并与地图进行互动叠加展示，实现对古树名木数据的快速定位追踪及详情查阅。 | |
| 114 | | 一道一档：一、古道精细化数字建档。1、对接浙江省的古道普查数据，线下对接相关科室古道业务管理数据，进行数据处理后建立温州市古道数据库。2、按照一道一档的要求，统一编号，建立古道图文档案和电子信息数据库，对古道位置、古道名称、功能等进行综合管理。 | |
| 115 | | 一道一档：二、古道空间化。1、聚焦温州各县市区温州市各县市区古道及其周边配套设施，实现数据融合空间落图，建立健全古道图文档案和电子信息数据库；2、支持以聚合、散点方式展示。 | |
| 116 | | 一道一档：三、古道动态查询。1、支持对古道所属区县、古道编号、古道名称等属性查询；2、支持以一种或多种条件对古道信息的定位查询。 | |
| 117 | | 古树名木业务管理 | 古树名木全生命周期管理：一、古树名木新增服务。支持对不同级别古树名木的更新（根据古树名木普查成果），实现周期性普查工作的常态化，支持古树基本信息的录入（包括古树编号、调查号、树种等），以及新增原因、管护单位等，并支持视频、图片信息的上传。 | |
| 118 | | 古树名木全生命周期管理：二、古树名木迁移服务。实现古树名木（包括影响公众安全、生长环境不适宜、城市建设等特殊需要迁移古树名木）的迁移审批申请，支持移植申请书、古树名木移植方案、申请人信息等附件材料的填报和上传；根据级别流转到相关负责人审核。 | |
| 119 | | 古树名木全生命周期管理：三、古树名木死亡注销服务。支持古树名木死亡注销申请报告、古树名木死亡鉴定书等附件材料的填报和上传；根据级别流转到相关负责人审核。系统根据不同级别的古树名木，将展示不同的死亡注销管理业务流程，支持上传、审核。 | |
| 120 | | 古树名木全生命周期管理：四、古树名木救护服务。记录专家现场调研情况，对古树名木的症状及生长环境进行记录。 | |
| 121 | | 古树名木全生命周期管理：五、养护项目管理。养护项目上图标注出具体养护的古树名木，掌握每年古树名木养护开展情况。 | |
| 122 | | 古树名木全生命周期管理：六、流程配置。支持对业务流程节点进行配置，包括流程的工作项、意见、规则，支持流程节点的上下级环节以及对应处理人员调整。 | |
| 123 | | 古树名木全生命周期管理：七、流程可视化：支持业务办理流程以锚点可视化形式进行流转，支持各流程环节的快速定位和办理。 | |
| 124 | | 古树名木动态监管和修复 | 卫星影像时空对比：从古树名木的整体保护出发，通过卫星对古树群全域进行监测，通过数据历史回溯、遥感影像时空对比，实现古树群变化信息记录。 | |
| 125 | | 视频巡检监测：对接铁塔高位视频、雪亮工程等监控资源，通过监控视频对部分古树名木实时状态进行全天24小时监控，定期进行画面截取，实现对古树名木生长状态的监测、取证，并形成时序化档案。 | |
| 126 | | 违法上报管理：利用已有的铁塔高位监控视频，对可视区域内古树名木进行远程监控。根据违法上报流程，业务人员上传违法图片，系统将通知相关负责人进行审核办理。 | |
| 127 | | 古树名木健康监测:对接综合行政执法局的“温州市智慧园林系统”土壤温湿度等传感器，掌握古树名木的健康情况，通过传感器监测古树树木的位置、稳定性及有否出现转变，实现监测数据上传、异常数据预警预报。 | |
| 128 | | 古道动态监管与修复 | 古道三维可视化管理：对接条件良好的古道，接入已有的倾斜摄影测量与三维可视化调查成果，实现三维视角的古道及其周边设施的全面监管。 | |
| 129 | | 古道日常巡查：对接“浙江省古道管理系统”，获取古道巡查前后的照片，对巡查记录存档，记录古道特定路段的状态。 | |
| 130 | | 古道安全隐患监测与防护：一、古道地质灾害隐患分析。对接温州市地质灾害动态预警及综合指挥平台的地质灾害预测预警、地质灾害现状等数据，与古道数据进行综合分析，分区统计易受地质灾害影响的古道，并可在地图上展示不同古道地灾易发区的路段及风险防范范围，为古道资源开发利用提供帮助。 | |
| 131 | | 古道安全隐患监测与防护：二、古道山洪隐患分析。对接水利局山洪灾害调查结果，如山洪预警信息、山洪易发区的等数据，与古道数据和气象数据进行综合分析，分区统计易受山洪影响的古道，并可在地图上展示不同古道山洪易发区的路段及风险防范范围，为古道资源开发利用提供帮助。 | |
| 132 | | 古道安全隐患监测与防护：三、古道危岩隐患分析。对危岩区域古道进行分析提取，对区域进行提示，与古道数据进行综合分析，分区统计易受危岩影响的古道，为古道资源开发利用提供帮助。 | |
| 133 | | 资源科学利用分析 | 安全状况分析：安全状况一方面指的是古树名木、古道健康状况。通过匹配技术，将古树名木、古道各类相关数据进行综合分析，筛选出具备利用条件的古树名木和古道资源。另一方面指的是古树名木、古道周边环境的安全状态。 | |
| 134 | | 资源特色分析：1、针对古树名木、古道资源本身带有的特色属性进行分类，结合大数据分析，通过信息画像，确认资源开发类型。2、根据不同的开发专题需求，为用户推荐相应的古树古道对象。 | |
| 135 | | 资源利用空间异质性评估模型：构建古树古道资源利用能力评价指标体系，量化古树古道资源利用能力及其在空间上的异质性，明确主要驱动因子，有助于标志性景点的发掘工作。 | |
| 136 | | 人文资源体系建设 | 科普百科：普及古树树龄一般鉴定方法、温州十大古树名木历史文化、古道分级的评分标准、古道的历史文化等内容。实现对资料的新增上传、编辑、删除、查看、下载功能等，对资料的存档和管理功能。 | |
| 137 | | 政策法规：收集整理古树名木、古道相关的省市县级政策文件、法律法规、管理制度等内容。实现对资料的新增上传、编辑、删除、查看、下载功能等，对资料的存档和管理功能。 | |
| 138 | | 多媒体记录：支持标准格式的古树名木、古道保护相关的音频文字等内容上传。实现对资料的新增上传、编辑、删除、查看、下载功能等，对资料的存档和管理功能。 | |
| 139 | | 活动及动态分析：收集温州古树名木、古道专题活动，形成台账记录，便于查询历史活动记录，并根据活动记录数据，对活动参与人数、年龄段等进行分析，为活动的有效开展提供支撑。 | |
| 140 | | 信息公告：支持系统信息公告的编辑和发布，并可对历史发布公告的时序化存档留痕，可让系统用户对关键信息进行关注和快速读取。 | |

四、建设要求

1、终端发布及适配要求

决策分析系统、资源管理系统、古码头保护场景、护木卫道场景上架浙政钉PC端，并适配大屏可视化终端，需做好不同屏幕的自适应；巡查监管系统上架浙政钉移动端，按照浙政钉的规范进行适配性开发，按照上架程序进行优化；公众服务模块按照浙里办平台相应规范进行开发，同时进行微信小程序的适配改造，并按要求进行适老化版本开发。

2、系统性能要求

在PC操作终端及移动智能终端也可高效运行系统，在95％的情况下，一般时段响应时间≤2秒，高峰时段≤6秒。在推荐配置环境下：登录响应时间≤2秒，刷新栏目响应时间≤2秒，刷新条目分页列表响应时间≤2秒，打开信息条目响应时间≤1秒。

在非高峰时间根据编号和名称特定条件进行搜索，响应时间≤5秒。

在网络畅通时，电子地图相关页面刷新时间不超过5秒。

3、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4个月内，完成所有系统功能的开发任务，组织初验，通过初验后投入试运行，试运行3个月后组织项目终验。如遇不可抗力原因、政府行为或采购人自身因素可适当顺延。合同中将约定项目逾期采取的处罚措施。

4、等级保护要求

需依据国家标准《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GB/T 25070-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等规定，开展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工作，▲本项目需要达到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要求（包括测评和整改，费用包含在项目总价中），以实现平台可靠、安全的运行。

▲5、第三方软件测评要求

需选择具有测评资质的测评机构，开展系统第三方软件测评工作，并最终出具第三方测评报告，费用包含在项目总价中。

▲6、本项目咨询费和监理费的费用为11.2万元（固定价格），咨询费和监理费用比重2:3，费用包含在项目报价总价中，由中标单位代付。

7、项目实施要求

（1）供应商应编制详细的实施方案，并提交招标人认可。

（2）实施过程应严格执行相关的规范，并保证安全。

（3）供应商应承诺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规范要求，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及交付结果进行质量规划、管理、控制，实施过程应严格执行相关的规范，并保证安全。

（4）风险管理要求

供应商应充分认识到项目风险管理的重要性，在投标文件中必须识别分析项目中的各类风险因素。

8、部署环境要求

本项目建设将完全部署在温州市政务云。

9、文档要求

按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应无条件配合提供所有相关项目文档：系统的体系架构及描述；提供的其它技术手册，包括：《项目实施方案》《测试报告》、《试运行报告》、《操作手册》、《系统功能说明书》《项目总结报告》等。

10、 培训要求

系统试运行后为系统使用人员提供现场培训，培训次数不少于1次，培训前需提供用户操作手册等培训资料；

培训方式为现场培训，通过现场操作对实际使用人员培训，使他们对产品的设计理念有充分的认识，做到思想上统一，并熟练掌握操作。

11、保密要求

（1）在项目开发过程和系统运行过程中，供应商对所获得的、有关招标人或属于招标人的秘密信息，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2）任何一方为本项目需要，向任何人透露有关资料或信息且认为是其秘密信息，应事先予以注明。

（3）上述秘密信息，供应商只能将该信息用于服务于本项目，而且只能由相应的工程技术人员使用。

（4）供应商应遵循招标人各项安全保密制度和规章，所有信息数据在迁移、处理等过程中严禁私自复制、传输，完成建设任务后，档案信息数据必须物理清除。

12、系统验收要求

系统在达到了全部规定要求，正式成功稳定试运行3个月以上，供应商在提交全部相关文档、报告等交付物的前提下，可以向招标人提出系统验收的申请。用户组织验收小组按照验收标准进行验收。系统验收合格后，正式投入运行，并进入质量保证期。

13、质量维护期

▲（1）项目建设终验合格后，提供3年免费维保服务。

质量免费维护期间，供应商对招标人提出的在合同范围内具体需求进行调研、调整和完善，并提供免费升级、维护、质保等服务。

（2） 在系统开始实施和免修期间，供应商应为本项目成立专门的维护服务和技术支持小组，提供现场免费维护和技术支持，包括以下服务内容：

系统运行过程中发现的技术缺陷必须第一时间修改；提供7×24小时响应服务；半小时内做出明确响应和安排，4小时内做出故障诊断报告。如需现场服务的，具有解决故障能力的工程师应在1小时内到达现场；在节假日，提供7×24小时不间断值班服务。

五、▲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且收到正式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70%。

2.项目整体初验合格且收到正式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20%。

3.项目整体终验合格且收到正式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0%。

中标供应商开具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按相关支付流程在收到相应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标项二：”智宣速达”场景应用(预算： 220 万元)

一、建设目标

本项目将运用数字化技术、数字化思维、数字化认知，以用户思维和产品思维挖掘宣传动员体系各级参与者的积极性，引入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技术业态，彻底打通从“政府→社会”“顶层→基层”“内容→受众”的宣传动员渠道，谋划建设温州市大宣传动员一体化-智宣速达应用，加强对全市宣传单位、阵地、队伍、平台的统一指挥、有效管理和督查反馈，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域发动、直抵人心的大宣传动员格局，破解目前存在的宣传动员体系系统性偏弱、社情民意收集偏难、内容传播精准度偏差、权威信息触达率偏低、宣传效果量化评估偏难、宣传动员决策偏难等痛难堵点问题，为温州经济社会稳定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和社会生态。

二、建设内容

本项目计划打造一个智能化、多元化、全方位的大宣传动员一体化新格局。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1）打造指挥调度中心、社情感知体系应用、内容生产体系应用、传播触达体系应用、考核评估体系应用、业务工作台等应用平台，建设特色子场景应用-宣采云，改革和创新宣传动员工作新模式，切实形成各业务条线的管控全闭环。

（2）构建大宣传数据仓、跨层级跨部门数据归集等应用支撑体系，为夯实应用底座提供坚实基础。

（3）完成移动端（浙政钉）和管理驾驶舱建设，进一步丰富多端协同指挥功能，完善宣传管理机制，提高服务效率和水平。

三、建设原则

温州市大宣传动员一体化-智宣速达应用，是温州市委宣传部推动市委重大决策、重要政策、重点举措宣传贯通到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确保国家长治久安需要的一个关键点，在方案设计和项目建设过程中，应充分考虑今后一定时期内信息化建设的发展，在系统设计过程中，要充分考虑到系统在横向和纵向两个方面上的扩展。要认识到系统的总体规划是涵盖全部业务相关的部门，其整体架构应是统一的，业务系统间的资源是可共享的，功能是可复用的，系统可支持将业务灵活地扩展到全市各部门。

四、功能需求

1、指挥调度应用建设

按照一贯到底、条抓块管的原则，形成部门、县（市、区）执行层的多层级管理，实行决策部署、动员指挥、分发指令、执行落地、综合评价的全流程闭环，确保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紧急任务宣传动员高效落地。指挥调度应用包括指令流转、指令待办、圈层主体管理、预案管理、指令分析等功能。

2、社情感知应用建设

构建“全员化参与、全域化收集、智能化抓取、常态化报送、专业化评估”的工作体系，及时全面收集线上线下、市内市外涉温民情民意。通过基层队伍采集、跨层级跨部门的共享等方式获取社情数据，进行综合分析后，感知社情状况、监控舆论发展，通过统一指挥调度、协同相关部门，闭环跟踪处置结果，确保社情可控，社会舆论稳定。社情感知应用包括社情感知、社情联处、社情分析等功能。

3、内容生产应用建设

建立集约高效的内容生产体系，形成内容资源、生产队伍两张清单，推动内容生产和宣传传播智能匹配，形成内容生产丰富宣传传播，宣传传播指引内容生产的互动新格局。应用需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针对不同渠道、不同群体构建不同内容生产体系，根据形势需要、用户需求，要加强核心内容储备，推进资源库和创作队伍建设，确保突发事件、公共安全、灾害天气等突发状况一旦发生，第一时间有料可发、有理可讲。内容生产应用包括资源库、制作队伍、内容创作、内容分析等功能。

4、传播触达应用建设

通过传播触达体系建设，推动全市宣传单位、阵地、队伍、平台系统集成，宣传工作协同高效、宣传内容准确可控。推动形成宣传动员全员紧跟的良好宣传氛围。根据传播评估结果和宣传动员需要，各地各部门各司其职，适应分众化和差异化的传播趋势，充分利用媒体、阵地等不同资源，发布权威信息、解读最新政策、反映民众关切、监测社情民情、稳定社会民心。传播触达应用包括新闻发布管理、账号库、传播触达排行等功能。

5、考核评估应用建设

精准感知各地各部门宣传指令执行、宣传工作的推进情况，并掌握宣传成效，建立宣传动员工作评价评估规则内容和标准，实现对宣传舆论工作开展情况及效果量化评价，实时掌握我市宣传工作现状及成效分析，有助于宣传舆论工作不断优化提升。考核评估应用包括指令完成情况统计、指数榜单分析、使用情况统计等功能。

6、特色子场景应用建设

建立特色子场景应用-宣采云。改变现有各部门独立申报宣传经费、独立支出的情况，建立宣传传播渠道统一采购下单平台，促进宣传经费使用更加阳光透明、廉洁高效。宣采云应用包括采购中心、我的采购、采购分析等功能。

7、业务工作台应用建设

基于数据分析能力，对系统的关键业务数据进行总体展示，包括我的工作台、消息中心、管理中心等功能，使登录系统人员能直观掌握各业务的具体情况，同时可实现对各模块相关业务的快捷处理。

8、构建大宣传数据仓

通过整合跨部门数据以及相关应用产生数据，开展数据汇聚、治理、共享等的统一服务，建设一体化数据仓，为大宣传数字化改革赋能。大宣传数据仓包括数据汇聚、数据治理、数据共享等功能。

9、移动端建设

结合PC端系统相关功能，通过与移动端（浙政钉）进行对接集成，将系统中的待办事项、常用功能、指挥调度等功能，从“网上”延伸到“掌上”，进一步丰富移动端的功能、完善宣传管理机制，切实提高全市宣传领域工作人员的的办公效率及便利性。

10、管理驾驶舱建设

驾驶舱主要由“1+4”体系重大多跨场景构成，具体为一中心四场景。其中一中心为统一的横向到底、纵向到边，全市贯通、全民触达的智宣速达一体化指挥中心。四场景为：社情感知，汇聚各渠道社情民意和热点、形成分类排行的预警信息；内容生产，提供内容创作的资源中心、创作中心和发布中心的内容呈现；传播触达，聚焦全媒、新媒、自媒、社会阵地传播影响、宣传主阵地管理和宣采云的信息呈现；考核评估，完善考核评价的管理机制，形成综合评价指数和融媒体指数，直接量化展现在驾驶舱上。

10.1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功能要求 | 具体要求 |
| 1 | 大宣传动员一体化应用驾驶舱 | 大宣传首页 | 详情见10.2功能要求 |
| 一体化指挥调度 |
| 社情感知 |
| 内容生产 |
| 传播触达 |
| 考核评估 |
| 宣传阵地撒点图 |

10.2 详细功能要求

1. 大宣传首页

四大数据指标展示平台上的总体情况，社情感知、内容生产、传播触达、考核评估、一体化指挥调度中心五大模块分批展示自己板块的内容

（2）一体化指挥调度中心

在此板块上展示下达任务的进度和完成的情况

（3）社情感知

对线下线上温州实事热点情况进行展示，按点击量进行排行等。

（4）内容生产

对温州从事文化宣传行业的人员进行分类，展示其精英人员和其中的最新最热稿件，让领导能够清晰的看到文化宣传行业的发展态势。

（5）传播触达

展示温州所有权威的渠道和可以触达到的深度，让我们的领导可以清晰的知道并利用好一切可以宣发的渠道，掌控好舆论走向。

1. 考核评估

对温州所有官方和非官方的宣传渠道进行打分展示。

1. 宣传阵地撒点图

将宣传部的宣传阵地在地图上进行撒点展示。

11、跨层级跨部门数据归集

实现温州市委宣传部内部数据以及市级横向部门间的数据归集和共享。

五、性能需求

为保证系统能够长期、安全、稳定、可靠和高效的运行，整体在线用户数不低于500，同时满足下述系统响应时间要求：

* 数据刷新响应≤3秒
* 页面加载速度≤3秒
* 接口响应速度≤3秒

六、安全防护需求

系统安全防护建设要按照国家关于信息系统安全管理有关要求及国家有关安全策略、法规、标准和管理要求进行，以风险评估和需求分析为基础，坚持适度安全、技术与管理并重、分级与多层保护和动态发展等原则，系统安全方面须以等保三级要求进行开发建设，保证网络与信息安全和政府监管与服务的有效性。

（1）安全合规要求

投标人设计开发系统的安全功能需满足国家法律要求、需要满足招标人的安全监管要求及网信系统安全标准，相关要求包括不限于以下：《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投标人承诺交付的系统在通过以上合规要求时提供技术支持；如果遇到因功能缺失导致无法满足合规要求时，应立即响应并对安全功能改进。

（2）安全管理要求

投标人应采取必要的措施和机制保证设计开发业务系统的安全性。措施应包括不限于以下部分：

（2.1）设置安全专员；

（2.2）定期安全培训；

（2.3）定期安全自查与改进。

投标人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遵循招标人制定的相关开发安全管理规范。

（3）漏洞规避要求

投标人应确保交付的成果不存在中高危漏洞和安全缺陷。

（3.1）不得存在高危漏洞包括不限于：

* 注入漏洞
* XSS跨站漏洞
* 已公开的框架漏洞
* CSRF漏洞
* 非法上传漏洞
* 远程包含漏洞
* 远程执行漏洞
* 硬编码漏洞
* 水平权限、垂直权限漏洞
* 其他owasp top 10 漏洞

（3.2）不得存在安全设计缺陷包括不限于：

* 密码未加密或弱加密存储
* 已公开的框架漏洞
* 撞库攻击、密码破解遍历漏洞
* 恶意注册漏洞
* 验证码绕过
* 短信、邮件接口轰炸漏洞
* 伪随机
* 重放漏洞
* 敏感信息泄露
* 取回密码绕过验证

投标人应采取必要的手段包含不限于：代码审计、黑盒扫描、人工渗透测试等方法对系统可能存在的漏洞和缺陷进行发现并修复。

投标人承诺交付给买方的系统已经经过全面的安全测试并已经修复。

七、商务要求

1、知识产权要求

在本项目过程中所产生的技术成果（包括项目中开发产生的个性化开发软件、技术诀窍、秘密信息、技术资料等）的知识产权、版权包括相关权益归采购人所有，中标人协助采购人办理知识产权，未经同意，不得将涉及知识产权的技术秘密透露给第三方。

2、信息保密要求

投标人在中标后需与采购方签订保密协议。

3、项目运维要求

▲（1）自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提供3年的质保期服务。

（2）维护期内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 升级服务

维护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时，投标人应提供软件升级服务、必要的相关应用系统改造支持和其它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 响应服务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可以得到实时技术支持响应，在出现系统故障的0.5小时内给予问题的响应。

* 热线服务7\*24小时

投标人应提供热线电话、Email、传真等其它咨询服务渠道随时回答招标人的各种问题。

* 质量跟踪

项目验收完毕后，投标人应定期跟踪，及时了解存在的问题，并给予解决。

4、其他要求

▲（1）项目软件成果需通过第三方软件测试、三级等保测评的费用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本项目咨询费和监理费的费用为5.2万元（固定价格），咨询费和监理费用比重2:3，费用包含在项目报价总价中，由中标单位代付。

5、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并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70%作为首付款，初验通过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20%，终验通过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10%。（中标供应商开具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按相关支付流程在收到相应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6、工期及供货地点要求

▲（1）工期要求：本次项目要求在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完成系统建设任务，组织初验，通过初验后投入试运行，试运行3个月后组织项目终验。

（2）供货（安装）地点要求：按采购人指定地点供货（安装）。

7、验收要求

软件开发验收要求：由采购人组织进行项目终验。

验收步骤：采购方（包括邀请的专家）、中标人双方共同参与整个项目验收，分为初验、试运行和终验三个阶段。

验收方法：采购方（包括邀请的专家）、中标人双方共同组成初验和终验的验收小组。由中标人提供测试结果，采购方提供使用报告，经采购方确认后,根据功能、性能要求逐项验收。

验收标准：主要性能及技术指针不得低于招标书中的要求，并根据需求提高部分性能指针。

标项三：温州市文化大脑 （预算：88万元）

一、项目背景

从数字文化改革视角出发，以释放全市文化领域数据价值为核心目标，基于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手段构建温州市文化大脑，形成温州市文化领域数据标准规范体系，建立科学测量文化领域发展水平的多尺度、严密完整的综合评价模型，打造“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管理、用数据服务”的全市可推广、可复制的“数字、数指、数智”服务模式，为政府部门、行业内、企业和个人提供“一体化、全方位、制度重塑、数字赋能、现代化”的数据服务，构建温州市文化发展“数字指导”新格局。

二、建设目标

1、制定“文化大脑”标准和规范，实现文化数据共享

数据治理的前奏就是数据标准化，数据标准作为一个统一的数据共识，对打破各类应用场景业务系统和数据壁垒，构建全市共建公用的文化大脑数据仓至关重要。因此从元数据标准、数据清洗规则、数据质检规则、数据共享开放标准、数据采集接口标准等维度，构建统一的“文化大脑”标准和规范，全面整合文化领域各相关部门数据，建立常态化数据采集更新机制，建立有利于信息融合的沟通协调机制，共同致力于文化大数据的挖掘、分析与使用，为各类应用场景和数据分析提供科学的数字依据。

2、构建数字文化综合门户，实现文化精细化管理

依托业务能力中心构建多跨协同的“场景超市”，实现温州市各级文化场景的应用集成，各级用户通过一个门户系统即可完成所有业务操作，避免重复登录，操作更便捷和人性化；破除系统和数据自成体系、信息孤岛，满足大数据所需的共享协同，实现“智宣速达”、“古系列保护·云端守卫”、“温州印智治平台”、“技艺普及全民通”、“国际传播侨桥通”等数字文化应用管理统一化、标准化、规范化，进一步提高行政效率、提升监管和治理能力。同时，强化跨部门跨业务间的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能力，依托统一的算法模型中心，对集成的各类系统、业务场景、数据等进行实时精确观察和数据分析，推进文化管理从经验型、粗放型、封闭型向精细化、智能化、可视化转变。

3、创新文化领域管理模式，实现数据驱动决策

依托文化大脑的各类算法模型，盘活全市现有的文化大数据，充分释放各类关键指标数据、应用场景数据的内在活力。借助仪表盘、记分卡等数据展现模式，一方面，对决策者关注的业务指标进行全流程监管，多维直观的为不同层级的决策者提供文化关键数据变化态势，让规律清晰可见，让决策者实时了解业务各项指标变化状态，从而为运行研判提供数据参考支撑。另一方面，全面分析、研判、预警、洞察各类文化应用场景运行状态，辅助决策者准确把握温州市文化治理服务的整体情况和发展态势，对文化发展做出精准决策与指挥，让决策有数可依、科学高效，推动文化治理由经验判断向数据智能决策转变。最终形成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管理，利用数据开展精准决策的驱动力。

三、具体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数字文化数据库建设、数子文化数据治理支撑中心、数字文化综合门户、文化大脑综合驾驶舱四大部分，详情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主要内容 |
|
| 一、数字文化数据仓建设 | | |
| 1 | 数据标准体系 | 构建字文化领域数据标准体系，涵盖理论引领、舆论引导、文化惠民、文旅融合、文明培育各版块，分析现有数据及信息内容，制定包括各领域资源、任务、监测、考核的数据指标标准体系。 |
| 2 | 资源库 | 汇聚文化领域各文化机构、文化服务设施、历史文化遗产等治理管理资源，对汇聚资源进行分析处理，按照标准进行数据对接和加工入库。对各类属性表单类文化领域资源进行空间化，建立文化领域资源空间数据库。 |
| 3 | 产业库 | 汇集文化产业类数据库，包括图书制作发行、电影服务、文艺表演、文化用品制作销售、文化设备经营、工艺美术设计加工制作等一系列文化服务实体机数据并建库。汇集文明培育相关实体资源数据库，包括文明创建点、文明创建示范基地等。归集现有文化惠民相关实体资源数据库，包括文艺资源、服务点数据等。对数据进行加工入库 |
| 4 | 业务库 | 1、任务库归集建立文化系统任务数据库，配置任务内容要求、时间进度要求、责任人、任务指标等信息； |
| 2、活动库：归集建立各类文化活动数据库，配置活动内容、时间、要求等信息； |
| 3、组织库：归集建立文化系统组织队伍数据库，配置队伍常规责任、年度任务、责任人、考评体系等信息。4、考核库：归集建立现有任务、项目、组织队伍已有评价结果数据。 |
| 5 | 知识库 | 汇集文化领域文件通知、制度政策、标准规范、考核指标、计算规则等进行全面收集建库，建立文化系统知识库 |
| 6 | 标签库 | 1、分类标签库:建立分类标签体系，对资源类在线服务库进行分类标签配置处理；2、主题标签:建立主题标签体系，对资源类在线服务库进行主题标签统一配置生产。 |
| 二、文化大脑治理支撑中心 | | |
| 7 | 数据归集治理中心 | 数据接口配置：对各接入数据的接口地址、类型、基本信息进行配置； |
| 数据接口监测:对于部分动态数据接口，实现接口数据实时监控； |
| 数据采集:可对数据采集源、采集子段、采集规则等进行设置； |
| 数据映射关联:可对数据进行映射配置，配置源数据、目标数据、映射规则、映射关系信息等。 |
| 数据空间化落图：1、推进文化相关资源“落地上图”。实现全市文化资源落图管理，实现从表格统计数据到空间管理的转变。支持不同等级、状态的文化资源分色在地图展示，动态显示文化资源分布。2、支持以聚合、散点两种方式展示。 |
| 8 | 资源配置管理中心 | 多层级目录树配置管理：实现模块、数据目录层级的配置，目录增加、删除，目录顺序批量管理。对目录元数据进行定义，定义内容特征、类型。 |
| 9 | 表单管理：根据各科室核心业务特点，可任意创建专题数据表单，包括资源、任务、统计等多类表单类型。基于创建的表单自定义创建字段名称和类型，包括二进制数据、字符数据、时间数据、货币数据、数字数据等多个类型，满足排序、筛选、区间查询等智能化查询检索需求。 |
| 10 | 数据维护管理1、数据修改维护，具备数据的新增、删除等基本功能；2、数据批量处理，支持数据导入导出，多选、全选等功能；3、数据筛选，具备按自定义子段进行筛选查询的基本功能；4、属性字段显示控制功能，具备自定义子段显隐功能；元数据管理功能，具备对数据元数据进行添加编辑等功能； |
| 11 | 数据填报：实现各表单数据定期填报提醒，文本、日期、数值、描述等各类型信息填写功能，满足图片、音频、视频、PDF文档等附件上传功能 |
| 12 | 数据更新管理：1、数据维护任务:对创建的表类型设定维护时间任务，可灵活配置周、月、季、年等多个周期提醒任务；2、数据更新提醒:基于更新任务配置成果，逾期后可通过“钉消息”通知到对应的维护负责人。 |
| 13 | 数据审核确认：1、数据流转:数据信息变更后均会将变更数据流转至数据审核人员；2、变更提示:数据发生变更后，每一条数据的变更内容将会高亮提示；3、数据审核:审核人员根据实际对变更的数据进行校核。 |
| 14 | 数据标签管理1、标签分类:对标签分类进行管理，可以增加、删除、修改。可以对标签进行统一归类；2、统一标签赋值:可批量按规则或选取算法模型对数据进行标签赋值；3、标签定义:对标签进行定义描述、使用说明等管理。 |
| 15 | 基础支撑中心 | 消息管理中心：实现推送渠道配置维护，支持按不同的消息类型选择合适的推送渠道，支持多渠道同时推送或单渠道推送 |
| 16 | 日志管理：具备系统日志记录功能，实时记录维护人员修改及审核的数据，便于后期溯源及管理。 |
| 17 | 权限分配：据角色使用需求定制分配维护功能模块，包括门户查看、数据维护、表单管理、数据审核、日志管理、接口管理、综合管理等，确保权限灵活控制。 |
| 18 | 市县一体化 | 市县一体化建设：建立市县一体化平台架构，满足区县通用子站的创建及管理员权限分配，实现市级统建县区共享，为后续区县联合维护提供应用保障。 |
| 19 | 县级通用节点建设：围绕全市通用指标建立12个区县级数字文化门户通用节点。 |
| 20 | 数据同步管理：主要实现对市县两级节点间的数据同步管理 |
| 三、数字文化综合门户 | | |
| 21 | 理论引领 | 对各级单位组织开展的各项理论引领、理论实践活动的内容、人员、频次、图片、视频等进行汇总梳理分析展示，建立各单位活动数量排行、月度活动统计、活动主题内容评价、活动成效等指标分析和综合评价。 |
| 22 | 舆论引导 | 对网络舆情监测情况、重大舆情事件处置情况、新闻发布会统计、重大主题宣传报道情况、自媒体评价排行等舆论引导核心指标和态势进行可视化分析和综合评价 |
| 23 | 文明培育 | 对移风易俗、道德典型选送、公益广告宣传等文明城市创建的各类目标任务培育、任务管理、评价验收、成果形成、整体效益的全过程进行指标分析和综合评价。 |
| 24 | 文化惠民 | 对文化活动场馆、文化活动举办情况、文化基因解码工程、非遗在社区试点情况等文化领域核心指标进行汇总分析，对“文艺送服务，群众学技艺、学成赛演展”等文化惠民工作成效进行综合分析和整体评价。 |
| 25 | 文旅融合 | 对文化旅游景区客流、旅游产业发展、文旅在建项目、影视文化产业发展、文旅IP打造、瓯江山水诗路打造、侨家乐品牌民宿创建等文旅融合产业发展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和整体评价。 |
| 四、文化大脑综合驾驶舱 | | |
| 26 | 态势研判 | 对理论引领、舆论引导、文明培育、文化惠民、文旅融合各版块整体态势进行感知研判评价。 |
| 27 | 资源监管 | 打通古系列保护·云端守卫、大宣传动员一体化应用，梳理现有线上线下资源，形成资源监测机制，建立理论、舆论、文化、文艺、文明等文化资源动态监测机制。 |
| 28 | 任务跟踪 | 对宣传动员、社情收集、渠道完善、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惠民工程建设、数字文化改革应用建设等各项工作任务的进度、成效指标等进行动态跟踪。 |
| 29 | 监测预警 | 建立图书出版、广电视听、场所检查、旅游出行、文物保护、非遗保护重点事件等领域核心指标监测预警版块。 |
| 30 | 成效晾晒 | 以惠民成效、产业发展成效、文旅融合成效、大宣传成效、典型案例、应用推广、受众群体、文化场所活跃量、群众满意度等维度建立成效版块。 |
| 31 | 文化一张图 | 依托空间地理信息技术，对各县市区文化领域空间实体资源进行一张图可视化分析，实现资源分层显隐控制、以行政区划为单位进行空间聚合分析，动态对区域资源数量进行统计排名和柱状分析，并对资源进行图属关联，依图查看资源详细属性信息。 |

四、建设要求

1、终端发布及适配要求

数字文化综合门户、文化大脑驾驶舱、文化大脑支撑应用上架浙政钉PC端，并适配大屏可视化终端，需做好不同屏幕的自适应。

2、系统性能要求

采用结构化系统设计技术，使各应用间具有良好的可扩展性、可移植性、可升级性、可支持拓展及良好的开放能力，系统稳定、可靠、实用，人机界面友好，输出、输入方便，图表生成灵活美观，检索、查询简单快捷。具体性能要求如下：

（1）数据提取。可以按照一定格式，自动提取信息，并进行数据完整性、合法性检查；处理时间＜3秒。对于已经锁定的定向互联网媒体及栏目做到T+1的数据更新频率。

（2）数据统计。单表数据量小于1000万的统计速度≤3秒，多表关联统计数据量小于5000万的统计速度≤10秒。

（3）数据信息编辑。对于关键字以外的字段能够修改。并检查数据的完整性、数值的合理性，有相似性和重复性检查；响应时间＜3秒。

（4）查询检索。简单查询响应速度＜1秒；复杂和组合查询响应速度＜15秒；能够对相关文件进行检索、模糊查询；查询结果可以按照一定原则进行排序、筛选、保存；查询结果可以显示为图形或图表，可以输出到通用的办公处理软件中。

（5）系统吞吐量指标。支持同时在线用户数大于10000个；正常情况下并发访问量应不小于1000个。

（6）系统稳定性指标。系统软硬件整体及其功能模块应具有稳定性，在各种情况下不会出现死机现象，更不能出现系统崩溃现象。系统有效工作时间：≥99.00%；系统平均故障间隔时间：≥100天；平均故障修复时间：<30分钟。

（7）具有系统自动监控能力。

3、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4个月内，完成所有系统功能的开发任务，组织初验，通过初验后投入试运行，试运行3个月后组织项目终验。如遇不可抗力原因、政府行为或采购人自身因素可适当顺延。合同中将约定项目逾期采取的处罚措施。

4、等级保护要求

需依据国家标准《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GB/T 25070-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等规定，开展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工作，▲本项目需要达到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要求（包括测评和整改，费用包含在项目总价中），以实现平台可靠、安全的运行。

▲5、第三方软件测评要求

需选择具有测评资质的测评机构，开展系统第三方软件测评工作，并最终出具第三方测评报告，费用包含在项目总价中。

▲6、本项目咨询费和监理费的费用为2.6万元（固定价格），咨询费和监理费用比重2:3，费用包含在项目报价总价中，由中标单位代付。

7、项目实施要求

（1）供应商应编制详细的实施方案，并提交招标人认可。

（2）实施过程应严格执行相关的规范，并保证安全。

（3）供应商应承诺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规范要求，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及交付结果进行质量规划、管理、控制，实施过程应严格执行相关的规范，并保证安全。

（4）风险管理要求

供应商应充分认识到项目风险管理的重要性，在投标文件中必须识别分析项目中的各类风险因素。

8、部署环境要求

本项目建设将完全部署在温州市政务云。

9、文档要求

按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应无条件配合提供所有相关项目文档：系统的体系架构及描述；提供的其它技术手册，包括：《项目实施方案》《测试报告》、《试运行报告》、《操作手册》、《系统功能说明书》《项目总结报告》等。

10、 培训要求

系统试运行前为系统使用人员提供现场培训，培训次数不少于1次，培训前需提供用户操作手册等培训资料；

培训方式为现场培训，通过现场操作对实际使用人员培训，使他们对产品的设计理念有充分的认识，做到思想上统一，并熟练掌握操作。

11、保密要求

（1）在项目开发过程和系统运行过程中，供应商对所获得的、有关招标人或属于招标人的秘密信息，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2）任何一方为本项目需要，向任何人透露有关资料或信息且认为是其秘密信息，应事先予以注明。

（3）上述秘密信息，供应商只能将该信息用于服务于本项目，而且只能由相应的工程技术人员使用。

（4）供应商应遵循招标人各项安全保密制度和规章，所有信息数据在迁移、处理等过程中严禁私自复制、传输，完成建设任务后，档案信息数据必须物理清除。

12、系统验收要求

系统在达到了全部规定要求，正式成功稳定试运行3个月以上，供应商在提交全部相关文档、报告等交付物的前提下，可以向招标人提出系统验收的申请。用户组织验收小组按照验收标准进行验收。系统验收合格后，正式投入运行，并进入质量保证期。

13、质量维护期

▲（1）项目建设终验合格后，提供1年免费维护服务。

质量免费维护期间，供应商对招标人提出的在合同范围内具体需求进行调研、调整和完善，并提供免费升级、维护、质保等服务。

（2）在系统开始实施和免修期间，供应商应为本项目成立专门的维护服务和技术支持小组，提供现场免费维护和技术支持，包括以下服务内容：

系统运行过程中发现的技术缺陷必须第一时间修改；提供7×24小时响应服务；半小时内做出明确响应和安排，4小时内做出故障诊断报告。如需现场服务的，具有解决故障能力的工程师应在1小时内到达现场；在节假日，提供7×24小时不间断值班服务。

五、▲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且收到正式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70%。

2.项目整体初验合格且收到正式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20%。

3.项目整体终验合格且收到正式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0%。

中标供应商开具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按相关支付流程在收到相应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次采购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规章组织和实施。

2、本次采购，投标供应商可以选择全部标项或任一标项参与投标，但必须针对所投标项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4、本次采购，评标委员会首先评审供应商商务技术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投标文件评审无效的投标供应商不进入后续报价评审。要求投标供应商资格文件或商务技术投标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

5、本项目采购预算见招标公告，如果某个（些）供应商投标价超出该标项的采购预算的，则拒绝接受该供应商该标项的投标报价，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6、知识产权

6.1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和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6.2投标供应商应对采购人在使用该产品时所涉及到的专利权负责，不损害采购人的利益。

6.3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6.4投标供应商提供得货物中如使用其他公司的相关专利，应在标书中出示相关授权，如未出示但使用了其他公司的专利，导致供应商中标而引起相关诉讼，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在评标过程（或标后质疑投诉期内）中发现供应商间存在上述关系，存在上述关系的全部供应商均做无效投标（无效中标）处理。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上述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合伙企业由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材料，但合伙协议约定或者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一名或数名合伙人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由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9、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库〔2020〕46号）文件第十二条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投标供应商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行业所对应的小微企业享受价格优惠折扣。

供应商须对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标准根据真实情况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资料谋求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0、本项目采用在线投标响应方式，执行《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10 号）等相关规定。

11、本项目在线开评标进行时，供应商授权代表需自行关注平台提示信息，期间如有发出“询标/澄清函”等相关线上函件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逾期/错过回复时间，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其他要求

12.1、供应商所投系统软件的技术性能、功能、免费维护期等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及要求应予以实质性响应，如有偏离应在偏离表中注明。

12.2、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所提供解决方案的可行性和合理性，并保证项目落地实施，供应商负责承担实现功能所需的全部费用。

12.3、供应商应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做好投标的整体技术方案并提出开发、维护、服务以及今后技术支持的措施计划和承诺。

12.4、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和招标人进行功能需求、技术规格和项目进度的确认并签订合同事项。

12.5、供应商应允许招标人的工作人员参与系统的安装、测试、诊断及解决问题等各项工作。

12.6、在项目开发过程和系统运行过程中，供应商对所获得的、有关招标人或属于招标人的被认为是秘密的信息，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

1.1、招标文件发放

投标供应商网上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1.2、招标文件约束力

投标供应商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所有条款和规定。

2、招标文件的澄清

2.1、投标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可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但通知不得迟于招标文件规定时间使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将用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不说明来源的答复发给各有关投标供应商并予以公告。任何口头答复均不作为投标依据。

3、招标文件的修改

3.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投标供应商。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3.2、为使投标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要求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投标供应商。

3.3、本项目招标文件如有补充、更正、澄清均见浙江政府采购网。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前自行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澄清文件，并按补充、更正、澄清文件要求投标，否则责任自负。

三、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

1.1、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它语言印制的资料，但必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2、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报价均采用人民币报价。

1.3、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及招标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上响应。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未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但允许投标文件在基本满足招标主要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微小差异。

1.4、投标供应商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技术参数、资料，包括采用的计量单位，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应保持一致，否则可能导致不利于其投标的评定甚至被拒绝。技术和商务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

1.5、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2、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组成。

2.1、资格文件组成

|  |  |
| --- | --- |
| 序号 | 内容（以下内容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否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的，责任自负。） |
| 1 | 投标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如为多证合一仅需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 |
| 2 | 投标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附件一） |

2.2、报价文件组成（按标项分别提供和上传，未按标项提供导致其他标项报价泄露，导致废标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  |
| --- | --- |
| 序号 | 内容（▲序号2-3项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否则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的，责任自负。） |
| 1 |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自拟） |
| 2 | 开标一览表（附件二） |
| 3 | 项目分项明细表（附件三） |
| 4 | 1、投标供应商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放在报价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1）《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1）。  2、投标供应商享受监狱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放在报价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3、投标供应商享受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放在报价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
| 5 | 其他须说明的资料（如有则提供） |

2.3、商务技术文件组成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自拟） |
| 2 | 投标函（附件四） |
| 3 |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五），法定代表人作为授权代表参与投标的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
| 4 | 法定代表人诚信投标承诺书（附件六） |
| 5 | 投标供应商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如有则提供，扫描件加盖公章） |
| 6 | 投标供应商环境体系认证证书（如有则提供，扫描件加盖公章） |
| 7 | 投标供应商职业健康体系认证证书（如有则提供，扫描件加盖公章） |
| 8 | 投标供应商资信等级证明等（如有则提供，扫描件加盖公章） |
| 9 | 投标供应商曾获得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荣誉证书（如有则提供，扫描件加盖公章） |
| 10 | 投标供应商具有的其它相关资质证书（如有则提供，扫描件加盖公章） |
| 11 | 投标供应商业绩（附件七，如有则提供） |
| 12 | 项目技术方案及实施方案，项目实施计划及实施建议，针对本项目的具体功能模块、实施、验收标准等方面的说明和承诺等的详细描述（结合采购内容和评分细则，自行编写） |
| 13 | 偏离表（附件八） |
| 14 | 服务内容（附件九）； |
| 15 | 针对本项目拟派人员名单（附件十） |
| 16 | 售后服务承诺：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措施、承诺，包括质保期、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的详细介绍，资质资格、技术力量、成立时间等； |
| 17 | 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评标细则，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

3、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3.1、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第三部分第三条第2款所列出的内容及格式逐一按顺序组成投标文件。

4、投标报价

4.1、投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投标总价。

4.2、本次招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3、本次招标只有一次投标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为供应商正确地完全履行采购内容及要求的价格体现，包括了产品价格、软件（服务、设计、开发、升级）人工费、系统测试、项目验收费、维护、技术培训费、售后服务、利润、不可预见费、税金、劳动保险费、招标代理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供应商应综合考虑后报价，供应商须注意报价风险。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投标供应商对在合同执行中，除上述费用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的工作范围以外需要采购人协调或提供便利的工作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5、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6、投标保证金

无

7、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7.1、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7.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7.3、投标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的编制

8.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8.2、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供应商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相关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8.3、本文件《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供应商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本文件《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

8.4、《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相关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8.5、《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8.6、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节“投标文件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9、投标文件的签章

9.1、《投标文件》的签章：见《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投标须知前附表）》；

9.2、《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相应位置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需要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的采用CA电子签章。

10、投标文件的形式

10.1、投标文件的形式：见《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投标须知前附表）》；

10.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0.3、投标文件的份数

投标文件的份数：见《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投标须知前附表）》。

四、投标文件递交

1、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投标须知前附表）》。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见《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投标须知前附表）》。

3、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3.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3.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投标供应商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五、开标和评标

1、开标

1.1、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1.2、开标流程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其投标文件按拒收处理。

（2）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开启资格文件，进入资格审查环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具体见本章节“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3）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及商务技术评审；

（4）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的符合性等进行审查核实。投标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

开标时，报价文件中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评审结束后，公布采购结果。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2.1、开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2.2、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2.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供应商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3、评标

3.1、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办法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4）向采购人推荐综合得分第一名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并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如果第一名得分相同，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同，以抽签随机决定。

5）向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3.2、评标应当遵循下列工作程序：

1）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投标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或CA电子签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供应商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5）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付款方式、完工期、免费质保期、适用法律法规、标准、税费等其他内容；

6）存在串标或弄虚作假情况的；

7）参与本项目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8）供应商的资格文件或者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9）投标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招标文件要求接受此调整的；

10）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或出现重大偏差）。

3.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投标文件；

2）除3.3条款以外，出现其它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或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中的主要参数的投标文件；

3）除3.3条款以外，出现投标货物数量与招标文件对比出现较大偏差或商务报价明细表计算错误，出现较大差错；

4）除3.3条款以外，出现其它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是否为偏离实质性要求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3.5、本次采购，如果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的，本次招标做流标处理。

3.6、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供应商报价文件评审时发现价格、数量有误，其投标价将按下述原则处理：

1）任何有漏去一些小项货物或服务的投标将被视为其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价格不予调整。

2）任何有多报一些小项工程或货物的投标其投标价不予调整，如果该投标供应商中标，则合同价格必须为核减掉多报的一些小项工程或货物后的价格。

3）对于计算错误的其投标价不予调整，如果该投标供应商中标，如其投标价格计算错误导致多报者合同价格予以据实核减，少报者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4）对于计算错误，多报或漏报的一些小项工程或货物、服务的仅仅为非实质性重大偏差范围内的偏离，并经过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为细微偏差，评审时其投标价不予调整。

5）供应商不接受上述处理方式，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7、▲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8、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3.9、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评标委员会不得通过询标使投标供应商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10、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3.11、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

3.12、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解释。

4、投标文件的澄清

4.1、为有利于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议，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相关事宜进行澄清。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供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时间为30分钟，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可能导致对其不利的评定。

4.2、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应当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提交。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5.1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5.4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供应商进行串通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对相关投标供应商做出无效投标处理，并上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进行进一步处理。

7、评标原则

▲投标截止时或评审过程中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予开标或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办法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8、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六、授予合同

1、中标条件

1）投标文件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

2）投标供应商有很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3）投标供应商能够提供质量技术、商务经济占综合优势的产品及服务；

4）中标供应商商务报价为中标价，作为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合同价。

采购代理机构将把中标通知书授予最佳投标者，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保证。

2、中标通知

2.1、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2、中标通知书对采购单位和中标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2.3、中标无效

1）发现中标供应商资格无效或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或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2）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第七十三条、第七十四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3、签订合同

3.1中标供应商须主动联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供应商未经采购人许可，在规定时间内未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视为拒签合同。

3.2、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3.3、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拒签合同者，以投标违约处理，并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的，所需费用由原中标供应商承担。

4、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要求

5、招标代理服务费

5.1、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同时向代理机构支付相应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费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收取。

招标代理服务费汇入（全额子公司）以下帐号：

账户名称：温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201000239150909

开户银行：浙江温州鹿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郊支行德政分理处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一、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说明

1、文件依据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浙江省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

（3）《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6）《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简化中小企业类别确认流程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财采监〔2018〕2号)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投标供应商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放在报价文件中）：

（1）《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见附件1）；

4、投标供应商享受监狱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放在报价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5、投标供应商享受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放在报价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见附件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6、其他说明

（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最高优惠幅度6%给予扣除。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标项）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如中标，将在采购结果公告中将此中小企业声明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说明：

1、如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将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信贷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温州市财政局已出台《温州市财政局关于温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的通知》（温财采〔2020〕3号），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可直接登录http://jinrong.zcygov.cn，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也可直接向各银行咨询相关业务。

#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参考格式）**

项目合同编号： 密级：

XXX合同

项目名称: XXX项目

委托方(甲方): 中共温州市委宣传部

受托方(乙方):

签订时间:2022年 月

签订地点:浙江温州

本合同甲乙双方根据温州数字文化改革项目（项目编号）的招标结果，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技术服务内容**

1.1 技术服务目标：温州数字文化改革项目。

1.2 技术服务内容：

具体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第二条 技术服务时间和地点**

2.1技术服务地点：浙江温州

2.2技术服务期限：见招标要求

**第三条 甲方提供的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3.1 提供技术资料：[无]。

3.2 提供工作条件：[无]。

3.3 其他配合协作事项：[无]。

3.4 甲方提供上述技术资料、工作条件和配合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无]。

**第四条 合同费用**

4.1 本合同费用总额（含税价）：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

4.2 具体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4.3 甲乙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

甲方信息如下：

户名：中共温州市委宣传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温州市市府路500号市行政中心1号楼14楼

电话：

乙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电话：

**第五条** 保密

5.1本合同一方(“披露方”)对其向本合同另一方(“接受方”)按照本合同(或就本合同)提供/披露的各类技术和商业资料、规格说明、图纸、文件及专有技术(统称“保密资料”)享有合法所有权及/或其他权利。

5.2 接受方应将保密资料作为商业秘密予以保护。除本合同授权实施的行为外，接受方不得将保密资料部分地或全部地对外披露。接受方仅可为达本合同目标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

5.3 接受方仅可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对保密资料进行复制。接受方应当在合同终止或解除时将保密资料原件全部返还披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接受方应当妥善保管保密资料，并对保密资料在接受方期间发生的被盗、泄露或其他有损保密资料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披露方损失的，接受方应负责赔偿。

5.4 当出现下述情况时，本条对保密资料的限制不适用。当保密资料：

（1）并非接受方的过错而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

（2）已通过该方的有关记录证明是由接受方独立开发的。

（3）由接受方从没有违反对披露方有保密义务的人合法取得的。

（4）法律要求接受方披露的，但接受方应在合理的时间提前书面通知披露方，使其得以采取其认为必要的保护措施。

5.5 本保密条款有效期由双方协商，共同确定。

5.6 本条约定不适用于各方向其关联公司提供或披露保密资料的情形。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书面请求，另一方应当在收到书面请求后[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第七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服务工作转由第三人承担。

**第八条 验收**

8.1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现场。

8.2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根据招标内容，综合评估服务内容的完成情况。甲方就验收标准拥有最终决定权。

8.3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由甲方组织技术专家举行现场验收会议，由乙方提交验收材料，介绍项目相关情况，并进行系统演示。审核验收后，由专家给出评价。

8.4验收的时间和地点：双方协商。

**第九条 侵权处理**

9.1 如本合同以外的第三人指控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和/或其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侵犯该方的专利或著作权, 乙方将自费就上述指控自行和/或与甲方共同辩护，并支付法院和行政执法机关最终裁定的或经乙方同意的和解中包括的一切费用、损害赔偿金和合理的律师费用，前提条件是甲方:

（1）就指控立即书面通知乙方。

（2）容许乙方在辩护及任何有关的和解谈判中具有控制权，并配合乙方工作。

在甲方满足上述条件的前提下，乙方就侵权指控将对甲方承担本条约定的上述义务。

9.2 对因下列任何一项所引起的指控，无论本合同是否有其他约定，乙方均不承担责任：

（1）甲方提供的被并入服务成果之中的任何东西，或乙方遵照甲方或代表甲方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任何设计、规格或关于实施方法的指示而提供的任何东西。

（2）甲方修改服务成果。

（3）甲方将服务成果与非由乙方提供的任何产品、数据、装置或商业方法一起结合、操作或使用，或为甲方以外的第三方的利益发行、操作或使用服务成果。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若乙方建设相关应用未能达到约定的建设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如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符合采购文件和本合同约定的，造成甲方损失的或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0.2 甲方在合同期未满就无故提出解除合同，则乙方有权收回投资购置的所有设备，并要求甲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方式由双方协商决定。

10.3 若乙方在合同期内未能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义务，且经甲方书面警告、敦促仍未切实履行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0.4 任何一方的违约行为造成本合同的终止，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其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违约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解除。

10.5 任何一方对另一方违约行为的宽限，均不应视为放弃对违约方的追究和索赔的权利，也不应视为对该等违约行为的认可。

10.6 因乙方原因发生重大质量事故，除依约承担赔偿责任外，还将按有关质量管理办法规定执行。若发生死亡安全事故，除按国家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及甲方有关安全管理办法执行外，甲方有权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并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特大安全事故，除按国家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及采购人有关安全管理办法执行外，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0.7 甲方承诺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不进行危害网络安全的活动，若乙方发现甲方有危害网络安全的事项等活动，乙方有权停止技术支持，并解除本合同不负违约责任，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不予退还。

10.8 乙方承诺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不进行危害网络安全的活动，若甲方发现乙方有危害网络安全的事项等活动，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不负违约责任，乙方需退还本合同项下所有已收到款项。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2.1发生不可抗力。

**第十三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3.1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3.2 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采取下述第[2]种争议解决方式：

（1）将该争议提交[温州]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在[浙江温州]进行。仲裁语言为中文。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2）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13.3 仲裁或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仲裁或诉讼的其它部分。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不可抗力”：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它本合同各方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和其他**

15.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5.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15.4本合同各条标题仅为提示之用，应以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15.5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15.6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关系。

15.7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合同和协议。

15.8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必须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以书面信函或者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其中：

15.8.1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有关下述任一事项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信函形式作出，否则，该通知无效，不产生本合同项下的任何通知效力：

（1）与本合同费用及支付事宜有关的通知；

（2）与本合同违约事宜有关的通知；

（3）与本合同终止、解除或变更事宜有关的通知；

（4）与本合同延续/续展有关的通知；

15.8.2本合同约定的各种通知方式的送达标准如下：

（1）如采用书面信函形式，应当使用挂号信或者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接受方签收挂号信或特快专递的时间（以邮局或快递公司系统记录为准）为通知送达时间；

（2）如采用传真方式，传真到达接受方指定传真系统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3）如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电子邮件到达接受方指定电子邮箱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如果因接受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接受方拒收书面信函、接受方传真机关闭或故障、接受方电子邮箱地址不存在或者邮箱已满或者设置拒收等）导致通知发送失败，视为通知已经送达（发送方侧载明的书面信函寄出时间或者传真发送时间或者电子邮件发送时间视为通知送达时间）。

15.8.3本合同双方通知地址及方式如下：

甲方：中共温州市委宣传部

地址：温州市市府路500号市行政中心1号楼14楼

联系人：

电话：

邮编：325000

乙方：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邮编：

上述任何信息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甲方：中共温州市委宣传部 乙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特别提示：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正式签订合同为准，合同条款的具体内容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采购结果及中标人的承诺来拟订。

# **第六部分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 一、资格文件格式

附件一

投标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招标编号 |  |
| 时 间 | 投标截止时间前 |
| 我单位参与温州数字文化改革项目投标，现声明如下：  1、我单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根据财政部单独或与有关部门联合签署了《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4〕3062号)、《失信企业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2045号)、《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3062号)、《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41号)、《关于对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001号)，依法限制相关失信主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我单位□存在/□不存在上述文件规定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的情况。（说明：在□上打√。）  3、我单位□没有被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已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说明：在□上打√。）  4、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3年内其它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情况声明：  5、我单位符合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 的要求，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了相应的证明材料（招标文件没有要求特定资格条件的，本条款空格处可以空白）  6、我单位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7、本公司所提交的声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 |
| 投标供应商（盖章）：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
| 签署日期： | |

## 二、报价文件格式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标项名称 | 投标价（元） |
| 温州数字文化改革项目 | 标项  标项名称： | 大写：  小写： |

注：1.开标一览表中投标价为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总价。

2.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投标供应商须按标项分别单独填报及上传、未按标项提供导致其他标项报价泄露，导致无效标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三

项目分项明细表（分标项提供）

|  |  |  |  |
| --- | --- | --- | --- |
| 工作内容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报价 | | |  |

注：1. 合计报价应与附件二“报价一览表”中报价相一致。

2. 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 本表可根据具体需要自行增减。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在中标或者成交公告的内容中增加本表，请各供应商认真填写，确保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理性。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附件四

投 标 函

中共温州市委宣传部

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投标供应商全称）授权 （授权代表名称） （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括号内填招标编号、标项）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进行投标。为此：

1、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投标文件。

2、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约定。

3、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如我单位中标，我方承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工作。

5、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如果招标文件有相互矛盾之处，我方同意按采购人的理解处理。

6、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利益冲突：近三年内直至目前，我公司与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没有任何的隶属关系。

8、我公司没有被财政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曾被财政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已不在限制期内。

9、投标文件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内有效。

10、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五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中共温州市委宣传部

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供 应 商 名 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 位 名 称） 的 （授权代表姓名） 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括号中填写项目编号，标项号） 项目投标，全权处理本次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承认授权代表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授权代表无转授权，特此授权。

授权代表： 性别 ： 年龄：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投标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粘贴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或影印件 |

|  |
| --- |
|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影印件 |

附件六

法定代表人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信用的原则参加 项目（招标编号： ）的投标；

一、杜绝以收取管理费等形式的一切挂靠的违法行为；并选派有丰富经验、无不良行为记录的项目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严格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等要求保证拟派人员的到岗率。

二、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与其他投标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四、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不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其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六、不以其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七、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八、我单位没有被政府机关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包括不限于：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书签署日期：

附件七

投标供应商业绩

（如有则提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签订时间 | 用户名称 | 合同金额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表后提供相关材料扫描件，不允许只提供此表。

附件八

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商务偏离 | | | | |
| 序 号 | 内容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偏离 | | | | |
| 序 号 | 内容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供应商（盖章）：

附件九

服务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详细内容、方案可另页描述。

附件十

针对本项目拟派实施服务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本项目主要工作 | 年龄 | 性别 | 专业 | 专业  年限 | 职务  和职称 | 联系方式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本表人员有相关资格证书的应随表提交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列入本表人员如要更换，需经采购人同意；擅自更换或不到位属违约行为。

3、表格可以延续。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七部分** **评标定标办法（分标项评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政府采购法规，结合本次采购实际，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中标单位，特制定本评审办法。

一、总则

评审工作遵循公平、公正、民主、科学的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审。择优选定中标单位，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漏评审的有关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接受吃请和礼品，不得参加影响公正评审的有关活动。对落标单位，评标委员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审组织

评审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专家共同组成。评审全过程由采购管理部门或纪检部门监督。

三、评标程序

具体流程见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相关内容描述。

四、评分细则

标项一 “古系列保护·云端守卫”场景应用

**（一）报价评分 10分**

以供应商有效投标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10分。商务报价评分结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本项目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条件的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所投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中标签订合同时以其投标价作为签订合同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 **商务、技术综合评分 90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综合实力 | | 1、投标供应商具有企业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2、投标供应商具备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得2分；  3、投标供应商具备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证书，得2分；  4、投标供应商具备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软硬件运维及安全服务），得2分；  5、投标供应商具备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至少包含应用软件开发、软硬件运维及安全服务），得2分；  注：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 10 |
| 2 | 项目演示 | | 演示要求：  1、要求使用软件系统进行功能演示，采用PPT形式演示的不得分；未能进行演示者，本项不得分；  2、供应商自行搭建演示设备与演示环境；  3、演示讲解时间不超过15分钟； | 20 |
| 2.1可视化决策分析系统演示：  2.1.1演示资源地图模块所有功能，功能全部有演示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每少一个功能演示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扣0.5分，本项扣完为止。  2.1.2演示安全监管模块所有功能，功能全部有演示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每少一个功能演示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扣1分，本项扣完为止。  2.1.3演示保护落实模块所有功能，功能全部有演示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每少一个功能演示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扣1分，本项扣完为止。 |
| 2.2公众服务系统（移动端）演示：  演示地图导览、智能查询和属性定位查询、详情展示、虚拟云游模块所有功能，功能全部有演示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每少一个功能演示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扣1分，本项扣完为止。 |
| 2.3古码头保护场景演示：  演示真实的码头高精度三维场景，根据三维模型的展示效果和浏览效率，由专家综合打分，0-3分。 |
| 2.4护木卫道场景演示：  2.4.1演示一树一档模块功能，包括古树名木全息建档、古树名木空间化、古树名木动态查询、古树三维模型展示等，功能全部有演示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2分，每少一个功能演示或不符合招标要求扣0.5分，本项扣完为止。  2.4.2演示一道一档模块功能，包括古道建档、古道空间化、古道全景画面展示、古道三维模型展示、古道综合查询、古道保护一本账等，功能全部有演示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每少一个功能演示或不符合招标要求扣0.5分，本项扣完为止。 |
| 3 | 技术方案 | 对项目的理解与需求分析 | 1.对本项目政策背景的理解、古系列保护现状认知把握是否准确、到位（0-2分）； | 33 |
| 2.对本项目的建设目标、建设内容、数据需求、业务功能需求分析等是否准确、到位（0-3分）。 |
| 项目总体设计 | 对本次项目提出的项目顶层设计，如总体架构设计、技术路线、关键技术特点设计、性能设计、安全体系设计等方面是否清晰、准确、合理进行打分（0-3分） |
| 数据库建设方案 | 1.对本项目建设涉及的各类等理解透彻、全面，能合理定义每类数据的内容、来源，并准确说明数据合法获取途径（0-4分）； |
| 2.数据库的总体设计能合理利用已有数据资源，设计思路清晰、属性字段规范合理，能切实推进数据库的共享应用（0-4分）； |
| 3.能详细准确说明对各类多源异构数据的处理（融合、清洗）和入库的技术流程，由专家综合打分（0-4分） |
| 4.数据动态更新业务流程否清晰、准确、合理进行打分（0-3分）。 |
| 系统应用体系建设方案 | 1.方案内容总体全面合理、条理性强，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0-2分）； |
| 2.对于研发的各系统功能的具体实现方案，要求功能设计方案完整详细，且每个子系统功能点描述准确，功能设计中的功能界面原型图具有较强的先进性、针对性、可实现和美观性，功能设计符合采购人业务需求（0-5分）。 |
| 3.与相关系统的对接共享方案的合理性、可实现性（0-3分）。 |
| 4 | 项目服务团队 | | 1、投标供应商所投入的项目负责人（一名）具有RHCE证书（红帽认证工程师）、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软考）、高级软件开发工程师，每具备1种证书得1分，全部具备得4分； | 20 |
| 2、投标供应商所投入的运维负责人（一名）具有软件设计师（软考）、信息系统运维管理工程师证书、大数据分析师证书，每具备1种证书得1分，全部具备得4分； |
| 3、投标供应商所投入的安全负责人（一名）具有中级信息安全工程师（软考）、CISSP (ISC)²证书（注册信息系统安全专家证书）、CDPSE证书（数据隐私解决方案工程师证书），每具备1种证书得1分，全部具备得4分证书； |
| 4、投标供应商所投入的技术团队（除项目负责人、运维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外）具有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中级软件设计师（软考）、CISP-PTE（注册渗透测试工程师）、大数据分析师（高级）、中级软件评测师（软考）、中级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软考）、高级软件开发工程师、ITSS（IT服务项目经理），全部具备得8分，具备6-7项证书得4分，具备3-5项证书得2分，其他不得分。（同一个人具有多种证书的，按一种证书来计算。） |
| 注：需提供证书扫描件及投标截止前6个月内连续3个月及以上在投标单位参保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
| 5 | 项目实施方案 | | 项目实施方案的实施进度计划、进度保障措施、质量保障措施、测试与验收计划、项目管理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分：0-2分； | 2 |
| 6 | 培训方案 | | 根据培训方案中培训承诺、培训方式、培训内容等内容综合打分：0-2分； | 2 |
| 7 | 售后服务 | | 1、根据售后服务承诺的范围和完善程度（包括售后服务标准、服务人员配备、故障响应修复时间方式及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分：0-1分； | 3 |
| 2、根据供应商项目本地化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0-2分。 |

（三）说明

1、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综合得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报价得分。

2、评标委员会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如果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也相同，则抽签决定），并编写评审报告。

3、所有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起四舍五入。

其他参见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投标供应商须知” 中的相关内容，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标项二 “智宣速达”场景应用**

**（一）报价评分 10分**

以供应商有效投标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10分。商务报价评分结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本项目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条件的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所投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中标签订合同时以其投标价作为签订合同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二）商务、技术综合评分 9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1 | 投标人综合情况 | 1.具有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0-1分）  2.具有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0-1分）  3.具有ISO 45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0-1分）  4.具有ISO/IEC 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0-1分）  5.具有ISO/IEC 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0-1分）  6.具有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证书。（0-1分）  （以上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6 |
| 2 | 技术服务能力 | 投标人拟派项目管理人员  1）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系统分析师证书、通信工程师证书、CISA证书、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每具备1个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没有不得分；  2）项目负责人具有ITSS证书、网络应用工程师证书和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每具备1个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没有不得分；  3）项目安全负责人具有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网络工程师证书、云计算安全认证（CCSK）证书，每具备1个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没有不得分；  4）项目团队成员中具有ITAIP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软件设计师证书、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同一人员不重复计分）  (所有持证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和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服务人员社保证明以社保部门出具的近6个月在投标单位的参保证明为准】) | 12 |
| 3 | 技术方案 | 3.1对项目的理解：  对本项目提出的建设目标、建设依据、建设内容、预期绩效、建设必要性的理解是否准确、清晰进行评分（0-3分） | 3 |
| 3.2项目需求分析：  对本项目业务功能及流程分析、系统性能需求分析、数据共享需求分析是否准确、清晰进行评分（0-3分） | 3 |
| 3.3项目技术方案：  1项目建设总体思路，如总体架构设计、网络部署计划、数据资源设计、数据共享与交换体系设计等方面的科学性、先进性、合理性进行评分。（0-3分）  2.提供指挥调度应用设计方案，方案设计全面完整，能够深入理解功能设计，对应用的业务逻辑、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可实现性进行综合评分。（0-2分）  3.提供社情感知应用设计方案，方案设计全面完整，能够深入理解功能设计，对应用的业务逻辑、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可实现性进行综合评分。（0-2分）  4.提供内容生产应用设计方案，方案设计全面完整，能够深入理解功能设计，对应用的业务逻辑、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可实现性进行综合评分。（0-2分）  5.提供传播触达应用设计方案，方案设计全面完整，能够深入理解功能设计，对应用的业务逻辑、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可实现性进行综合评分。（0-2分）  6.提供考核评估应用设计方案，方案设计全面完整，能够深入理解功能设计，对应用的业务逻辑、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可实现性进行综合评分。（0-2分）  7.提供特色子场景应用设计方案，方案设计全面完整，能够深入理解功能设计，对应用的业务逻辑、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可实现性进行综合评分。（0-2分）  8.提供业务工作台应用设计方案，方案设计全面完整，能够深入理解功能设计，对应用的业务逻辑、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可实现性进行综合评分。（0-2分）  9.提供大宣传数据仓设计方案，方案设计全面完整，能够深入理解功能设计，对应用的业务逻辑、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可实现性进行综合评分。（0-2分）  10.提供移动端建设设计方案，方案设计全面完整，能够深入理解功能设计，对应用的业务逻辑、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可实现性进行综合评分。（0-2分）  11.提供管理驾驶舱建设设计方案，方案设计全面完整，能够深入理解功能设计，对应用的业务逻辑、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可实现性进行综合评分。（0-3分）  12.提供跨层级跨部门数据归集设计方案，方案设计全面完整，对数据归集范围、数据资源清单、系统集成清单等方面理解清晰、完整进行综合评分。（0-3分）  13.本项目与数字化改革总体框架以及“三张清单”的关系描述，对三清单规划的合理性和完整性，以及梳理本项目需对接的系统数据接口是否完整、全面等情况进行评分（0-3分）  14.本项目与数字化改革总体框架以及“三张清单”的关系描述，对三清单规划的合理性和完整性，以及梳理本项目需对接的系统数据接口是否完整、全面等情况进行评分（0-3分） | 33 |
| 4 | 安全系统设计方案 |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的数据安全设计、应用安全设计、数据存储设计、备份系统设计等方面提供安全系统设计方案，方案设计合理、全面。0-3分。 | 3 |
| 项目管理方案 | 针对本项目提出项目管理方案，包括项目管理流程、进度控制、质量管理、范围管理、变更控制、沟通管理、风险管理等内容，0-3分。 | 3 |
| 5 | 实施方案 |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计划、质量保障方案、测试方案、验收方案等内容。是否有具体的可操作的实施计划、时间、节点，方案是否科学、合理，安全措施是否有保障等因素，0-3分。 | 3 |
| 培训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的响应程度、培训方案和培训计划的合理性、完整性。0-3分。 | 3 |
| 6 | 系统演示 | 演示要求：  1、要求使用软件系统进行功能演示，最高得16分；  2、采用PPT形式演示的不得分；未能进行演示者，本项不得分；  3、供应商自行搭建演示设备与演示环境；  4、演示讲解时间不超过15分钟； | |
| 6.1指挥调度应用功能演示：  重点演示指令流转、指令待办、圈层主体管理、预案管理、指令分析等功能，支持对指令全流程进行可视化展示，监测、督办，指挥调度下达指令的执行情况和处理进度。（0-3分） | 3 |
| 6.2社情感知应用功能演示：  重点演示社情感知、社情联处、社情分析等功能模块，以列表的方式展示来自信访局、网信办等的社情感知信息，支持对社情信息发起指令，监测社情联处执行情况，支持对社情信息情况进行可视化分析等功能操作（0-2分）。 | 2 |
| 6.3内容生产应用功能演示：  重点演示资源库、制作队伍、内容创作、内容分析等功能，支持将来自温州日报和网信办的内容按照稿件库、视频库、音频库、图片库等进行分类展示；支持对内容制作队伍进行综合管理；支持对内容创作任务进行派单、接单操作；支持对内容生产情况进行多维度可视化分析（0-2分）。 | 2 |
| 6.4传播触达应用功能演示：  重点演示新闻发布管理、账号库、传播触达排行等功能，支持对新闻发布会、新闻发言人、会议报名进行综合管理；支持对媒体账号进行统一管理，包括对新闻全媒体账号、政务新媒体账号、华文媒体账号、社会阵地等分类账号的汇总展示及管理；支持对内容传播进行多维度分析排行展示，包括稿件传播排行、账号传播排行、华文媒体排行、社会阵地传播分析等功能演示。（0-2分）。 | 2 |
| 6.5考核评估应用功能演示：  重点演示指令完成情况统计、指数榜单分析、使用情况统计等功能，支持对全市各区县的考核情况开展统计分析。（0-2分） | 2 |
| 6.6宣采云应用功能演示：  重点演示采购中心、我的采购、采购分析等功能，支持对采购项目进行新建、采购、统计分析等功能。（0-2分） | 2 |
| 6.7驾驶舱功能演示：  重点演示1+4，五大板块设计情况。一体化指挥调度中心任务下达情况以及任务完成情况。宣传阵地在温州市地图上撒点效果。（0-3分）。 | 3 |
| 7 | 售后服务 | 本顶目设置合理售后故障响应组织架构和响应时间的可行性方案，以及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承诺的范围和完善程度(包括保修年限，服务标准，人员配备，故障响应修复时间方式及保障措施、服务网点的远近等) ，由评委综合打分。0-4分 | 4 |
| 8 | 业绩 | 投标人提供2019年1月1日（以签订时间为准）之后的软件开发项目案例，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1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及中标通知书，加盖投标人公章）。 | 1 |

（三）说明

1、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综合得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报价得分。

2、评标委员会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如果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也相同，则抽签决定），并编写评审报告。

3、所有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起四舍五入。

其他参见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投标供应商须知” 中的相关内容，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标项三 温州市文化大脑**

**（一）报价评分 10分**

以供应商有效投标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10分。商务报价评分结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本项目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条件的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所投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中标签订合同时以其投标价作为签订合同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二）商务、技术综合评分 90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综合实力 | | 投标人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国际认证、企业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企业质量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每具备一个证书得2分，最高得10分。（0-10分）  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10 |
| 2 | 项目演示 | | 演示要求：  1、要求使用软件系统进行功能演示，采用PPT形式演示的不得分；未能进行演示者，本项不得分；  2、供应商自行搭建演示设备与演示环境；  3、演示讲解时间不超过15分钟； | 24 |
| 1、数字文化综合门户演示：演示数字文化综合门户文明培育、文化惠民、文旅融合功能版块，功能全部有演示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6分，每少一个功能演示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扣2分，本项扣完为止。 |
| 2、文化大脑综合驾驶舱演示：演示态势研判、资源监管、任务跟踪、监测预警、成效晾晒、文化一张图各版块，功能全部有演示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6分，每少一个功能演示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扣1分，本项扣完为止。 |
| 3、文化大脑治理支撑中心：演示数据归集治理中心模块数据空间化落图功能，实现文化资源数据从表单到空间落图管理功能，演示不同等级、状态文化资源分色地图展示和聚合、散点展示控制功能，文化资源数据需使用真实数据，功能全部有演示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6分，每少一个功能演示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扣2分，本项扣完为止。 |
| 4、总体演示情况评价（6分）：  根据投标供应商以上总体演示系统的功能全面性、UI设计美观性以及系统的先进性、针对性和可实现性进行打分，0-6分。 |
| 3 | 技术方案 | 对项目的理解与需求分析 | 对本项目政策背景的理解、文化领域数字化现状认知把握是否准确、到位，对本项目的建设目标、建设内容、数据需求、业务功能需求分析等是否准确、到位（0-4分）。 | 28 |
| 文化大脑数据仓建设方案 | 1. 数据库的总体设计能合理利用已有数据资源，设计思路清晰、属性字段规范合理（0-1分）；  2.能详细准确说明对各类多源异构数据的处理（融合、清洗）和入库的技术流程（0-3分）； |
| 文化大脑支撑体系建设 | 1. 对文化大脑数据归集治理、资源配置管理、基础支撑能力和市县一体化建设5大版块功能设计方案完整详细，且每个功能点描述准确，功能设计符合采购人业务需求（0-4）；  2.支撑体系建设的用户权限设计方案安全可行，便于数据共享对接（0-2）； |
| 数字文化综合门户方案 | 1.方案总体全面合理、条理性强，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0-1分）；  2.对于数字文化综合门户的整体定位及设计思路清晰明确，对理论引领、舆论引导、文明培育、文化惠民、文旅融合各功能模块的数据指标情况分析到位，对综合评价的思路阐述清楚，具体实现方案完整详细，每个功能点描述准确，功能界面原型图具有较强的先进性、针对性、可实现和美观性，功能设计符合采购人业务需求（0-6分）。 |
| 文化大脑综合驾驶舱方案 | 1.方案内容总体全面合理、条理性强，符合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0-1分）；  2.对于文化大脑综合驾驶舱态势研判、资源监管、任务跟踪、监测预警、成效晾晒、文化一张图各功能模块相关数据指标分析到位，具体实现方案完整详细，每个功能点描述准确，功能界面原型图具有较强的先进性、针对性、可实现和美观性，功能设计符合采购人业务需求（0-6分）。 |
| 4 | 项目服务团队 | | 投标供应商所投入的项目人员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软考）、高级网络与信息安全工程师、RHCE证书（红帽认证工程师）、高级软件开发工程师、信息系统运维管理工程师（高级）、大数据分析师、中级及以上软件设计师证书、中级信息安全工程师（软考）、中级软件评测师证书（软考）、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CISP证书、IT服务项目经理（ITSS）证书、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高级工程师证书，每具备1种证书得2分，最高得20分；（同一个人具有多种证书的，按一种证书来计算）  所有持证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和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服务人员社保证明以社保部门出具的近6个月在投标单位的参保证明为准】) | 20 |
| 5 | 项目实施方案 | | 项目实施方案的实施进度计划、进度保障措施、质量保障措施、测试与验收计划、项目管理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分：0-2分； | 2 |
| 6 | 培训方案 | | 根据培训方案中培训承诺、培训方式、培训内容等内容综合打分：0-2分； | 2 |
| 7 | 售后服务 | | 1、根据售后服务承诺的范围和完善程度（包括售后服务标准、服务人员配备、故障响应修复时间方式及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分：0-2分； | 4 |
| 2、根据供应商本地化服务方案情况，进行综合评分：0-2分。 |

（三）说明

1、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综合得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报价得分。

2、评标委员会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如果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也相同，则抽签决定），并编写评审报告。

3、所有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起四舍五入。

其他参见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投标供应商须知” 中的相关内容，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